

「跪著的基督徒」摘錄

作者：無名的基督徒

跪著的基督徒 (The Kneeling Christian) 是英文禱告書中最暢銷者，神曾使用該書帶進全世界信徒禱告的工作。本書特點：作者曾與印度「禱告的海得」會面，而得著「代禱的靈」。所以，本書主要負擔是傳遞「代禱的靈」，使每位信徒被其火熱的心點燃。本書每篇信息及見證充滿了代禱負擔及火焰，足以燃燒最冷淡的心。

本文摘錄「跪著的基督徒」其中重要內容

- 神最大的需要
- 令人難以置信的應許
- 你們求我，我必賜與
- 求神蹟
- 什麼是祈禱？
- 我當如何禱告呢？
- 我應該劬勞嗎？
- 神常聽禱告麼？
- 神如何答應禱告

神最大的需要

耶和華的詫異

「耶和華詫異」？這是一句令人驚訝的話！這句話必定引起熱心基督徒的注意。一位詫異的神！神為什麼詫異呢？如果我們知道神「詫異」的原因，我們必定會大為吃驚！雖然在表面上看來這不過是一件小事情。但是，假若我們願意仔細查考這件事，必定發現這件事對於我們這些信靠主耶穌基督的人是一件極重大的事。在我們屬靈的戰爭上沒有別的事比此更重大的了。

「耶和華詫異無人代求」(賽五九 16)--「無人干涉」(修訂本註)，請記住，這事是記載在主耶穌降臨的許多年前。現在基督已經降臨，而且是「充充滿滿的有恩典有真理」。以前，帶著充滿的恩典和真理的聖靈尚未澆灌下來，「幫助我們的軟弱」、「親自用說不出來的嘆息為我們禱告」(羅八 26)的應許尚未成就，在那時候，人們對於禱告知道很少，那時為罪獻祭的事，在他們看來比為其他罪代禱更為重大。今天我們的救主卻要因信徒忽視為他人代禱的應許，而感到真正地驚訝！

哦，神在今天不知要如何大大地詫異呢！因為在我們中間知道如何有效地禱告的人是多麼地少呀！我們每個人都承認自己相信禱告的能力，但是有多少人真正地相信禱告的能力呢？現在，在我們繼續往前時，懇求讀者仔細閱讀以下的文章，不要匆忙大意。每位讀者是否接受本書的信息--這對於個人將有重大的影響，因為任何一件事的進行都是基於我們的禱告。為何許多基督徒常失敗呢？因為他們太少禱告。

一切失敗的原因

爲什麼許多教會的工人常常灰心喪志呢？因爲他們太少禱告。爲什麼我們很少看見有人因著他們的服事而「從黑暗中歸向光明」呢？因爲他們太少禱告。

爲什麼我們的教會不能爲神大發熱心呢？因爲教會中太少真實的禱告。

主耶穌今天仍像從前一樣的有大能，主耶穌今天仍然像從前一樣爲人們的得救掛心。祂的膀臂並非縮短不能拯救，但是祂無法伸出祂的膀臂，除非我們更多禱告--並且更真實地禱告。

因此，我們可以確定--一切失敗的原因是我們在暗中禱告的失敗。

假若耶和華在以賽亞的日子「詫異」，我們也不必因我們救主在地上時的「驚訝」感到奇怪。因有些人的不信，致使祂不能在他們的城裏再行大能(可六 6)。

但是請記得，那些犯不信罪的人們是因他們沒有看見祂的榮美，他們是不渴望也不相信祂的人們。今天，祂必是「驚訝」，因爲在那些真正愛祂、敬拜祂的人中很少人真正地「奮力抓住神」(賽六四 7)。誠然，今天再沒有比那些不禱告的基督徒更令人感到驚奇的了！禱告是今天的大事。就事實而言，今天有許多事情表明如今已經是「末世」了，神應許在此時要澆灌祂的靈--懇求的聖靈--給凡有血氣的(珥二 28)。但是，絕大多數的基督徒極少知道「懇求」的意思；許多教會不但沒有禱告聚會，有時還厚著臉定罪和嘲笑這種聚會。

英國的教會看出敬拜和禱告的重要，因此希望教會工人每天早晚在教會禱告。然而，一旦這件事預備在教會中實行時，卻又常常流於形式。禱告成了敬拜中的一項儀式，信徒只是匆匆地虛應一下，「正式的禱告會」變得空洞而不定期。

司布真的禱告聚會

教會傳統式的每週禱告聚會要如何才能保存下來呢？難道「每週」這個不太合適嗎？司布真常很高興地說他能在每個禮拜一晚上帶領一個禱告聚會，他說：「參加聚會的人很少少於二百人，有時甚至達一千人。」

弟兄們，我們是否已停止相信禱告的能效了？假若你固定參加每週的禱告聚會，是否發現有一個事實存在，就是你教會中有絕大多數的人從未參加過這個聚會？果真如此，甚至他們從未想要參加禱告聚會。我問你，這是爲什麼？而這又是誰的過失呢？

我們常聽見有人說：「那不過是一個禱告聚會罷了！」讀者中有多少人真正享受過禱告聚會呢？禱告聚會誠然是個享受，或只是一個責任呢？請原諒我指出這麼多有關教會軟弱和致命的問題。我們不是在批評，也不敢定罪。因爲要批評，任何人都可以如此做。我們乃是要藉此挑旺基督徒更多的「抓住」神。我們盼望藉著鼓勵，使基督徒因而熱心起來。

當我們跪下時，我們就達到了前所未有的最高境界。

至於批評呢？誰敢批評別人？當我們回顧自己沒有禱告的生活時，批評別人的話就會從我們唇邊縮回去了。

但是我們相信時候已經到了，戰場的號角要呼召每一個基督徒和教會看重禱告的需要。

現在，我們膽敢面對禱告這個問題嗎？這看起來似乎是個笨拙的問題，但是，禱告豈不是我們信仰的部份或全部嗎？此刻請讀者公正地來看這個問題，每個人捫心自問：我是否相信禱告是一種能力？禱告真的是地上最大的能力或根本不是？禱告是否真能「推動那掌管世界的手」呢？

禱告的命令

神要人禱告的命令是否與我有關？神對禱告的應許仍然有效嗎？我們對這些問題都會說「是--是--是」，絕不敢對其中任何一個問題說「不」。但是，請等一下！我還有下面的問題。

難道主曾經給我們一個不需要或者可以選擇的命令麼？我們真的相信主不會給我們一個無法應驗的應許嗎？在聖經中救主給了我們三個大而明確的命令，那就是--你們要禱告--你們要去行--你們要出去！

我們是否順服祂的命令呢？今天我們的傳道不斷地說「要去行」！有人便以為這是祂唯一的命令，所以就很少人想到祂還吩咐我們去「禱告」和「出去」。但重要的是，若是沒有遵守「去禱告」這命令，其他兩個「去行」和「出去」的命令就會很少甚或沒有果效。

事實上，我們可以很容易地看出，所有基督徒屬靈生活和工作的失敗，都是由於缺乏禱告或禱告不足所引起的。因此除非我們有正確的禱告，否則就無法有正確的生活和服事。乍聽起來，這種說法似乎過於誇張。但是，當我們更多查考聖經時，便會更多印證這個說法。

現在，我們要再一次來看聖經對這個奧秘且奇妙的題目怎麼個說法，我們是否願意很專心的來看我們主自己的應許，而且把它當作以前從未聽過一般地來看待。你想這將有什麼效果呢？

絕對沒有限量的應許

二十幾年前我還在神學院讀書的時候，某個早晨，一位同學--他現在是英國最有名的傳道人之一--手中拿著一本打開的

聖經闖進我的房間，雖然當時他正預備成爲一位傳道人，但事實上他只是一個剛悔改的年輕人。

他上大學時「對於神的事還一點都不在乎」。爲人頗孚眾望，聰明、活動力強--當基督呼召他時，他在大學中已佔有顯著的地位。後來他接受主耶穌成爲他個人的救主，並且成爲一個非常嚴謹的跟隨者。當時聖經對他而言是一本嶄新的書，所以他一直有新的「發現」。在那個值得回憶的早晨，他闖入我的房間，興奮地--因過分的高興和驚奇使得滿臉透出紅光--喊著說：「你相信這事嗎？這是真的嗎？」我注視著他打開的聖經，驚訝的問道：「相信什麼？」他用急切的聲調說：「爲什麼馬太福音第二十一章二十一、二十二節說：『你們若有信心，不疑惑你們禱告，無論求甚麼，只要信，就必得著。』」我因他爲這句話感到興奮而覺得驚訝。我回答道：「是的，當然是真的--我當然相信。」

但是，這件事使我的腦海裏閃過許多未曾出現過的思想，因爲他說：「啊！這是一個非常奇妙的應許，對我來說，它是一個絕對沒有限量的應許！爲什麼我們不更多禱告呢？」他走了以後，我抱頭苦思。我從未以這種方式來看這節經文。當這位熱切跟隨主的年輕人把門關上之後，我在異象中看見了以前未曾看見的救主之慈愛及權能。我也得著了一生禱告的異象--是的，這是「無限」能力的異象，我看見「無限能力」只建立在兩件事上--信心和禱告。那個時刻我大大地顫抖。我跪下俯伏在主面前，心中湧出一個思想--哦，這對我是何等的盼望和鼓舞啊！神以這種特別的方式向我說話。但是，我要慚愧地說，我平時並沒有注意到這個呼召。我爲何失敗呢？說真的，我曾經比以前更多禱告，但似乎並沒有什麼事發生。爲什麼呢？是因爲我沒有看見救主所立定成功的禱告者，其內在生活的高等標準麼？或是我沒有使我的生命合乎哥林多前書第十三章所描述「完全的愛」之美好標準呢？

總之，禱告不是只下定好決心「去禱告」。而是必須像大衛一樣，在我們能正確禱告之前，向神呼求說：「神啊，求你在我裏面造一顆清潔的心。」並要特別注意使徒所說的愛，這是比以往更需要注意的事；如經上所說：「親愛的弟兄啊，我們的心若不責備我們，就可以向神坦然無懼了。並且我們一切所求的，就從他得著。」(約壹三 21、22)

偉大的呼召

「是真的--並且我相信。」是的，它實在是一種無限的應許，但是我們很少了解這個應許，也很少從基督求得。所以，主「驚訝」我們的不信。如果我們細讀四福音書，你會發現四福音是一部奇異的書，難道我們不該「驚訝」及「希奇」神所應許的麼？今天我向你提出這偉大的呼召，難道你不該注意麼？你不該從這呼召得益處麼？或者你只是讓這個呼召進入耳中，而你仍不聞不問，以致仍不禱告呢？

朋友們，讓我們醒起！撒但企圖想蒙住我們的眼睛。牠正努力攔阻我們來面對禱告的問題。這些信息是帶著特別要求的。同時這要求是經過許多個月的孕育才產生的。因為每次我想嘗試把它寫出來時都遭到挫折，並且直到現在我自己心中都有一種奇異且不太情願的感覺，似乎有一種神秘的力量限制了我的手。其原因無他，乃是撒但深怕我們禱告的緣故，牠最大的目標乃是攔阻我們禱告。牠樂意看見我們「專注於工作」，以致我們不去禱告。牠看見我們熱切研讀聖經，以致很少禱告，牠就無所恐懼了。有些人曾智慧的說：「撒但嘲笑我們一切的勞苦，譏諷我們的智慧，但當我們禱告時牠卻戰兢。」這一些說法我們都非常熟悉，但是我們是否有真正的禱告呢？假若沒有，那麼失敗必然跟隨我們的腳蹤而來；儘管外表看來是成功的，其結果也是一樣。

切記，我們能為神或別人所做最大的事乃是禱告。因為，我們靠禱告所作的工遠超過靠我們的工作所成就的。禱告是無

所不能的；它能行神所能行的！當我們禱告，神就作工。所有無效的服事都是由於缺乏禱告--由於工人缺乏禱告或由於自己沒有舉起聖潔的手為自己禱告。我們都知道如何禱告，但可能我們需要像古時門徒們所做的，向主呼喊：「主啊！教導我們禱告。」

哦，主啊，你是生命、真理、道路，

只有藉著你，才能到神那裏。

你自己曾走過禱告的途徑；

主啊！教導我們禱告。

令人難以置信的應許

令人難以置信的應許

「當我們與基督一同站在榮耀裏，回顧自己一生的故事時」，我們一生一個最令人驚訝的情景，便是沒有禱告的生活。

我們必定為著自己一生很少真正地代求而驚奇。那時便是輪到我們來「詫異」了。

我們的主末次對祂所愛的人所說的話，對所有禱告的人而言也是最奇妙的。當時主一再地拿出祂金質的權杖問說：「你們要什麼呢？就是我的全國都要賜給你們！」

我們相信這句話嗎？如果我們相信聖經，我們必須相信這句話。難道我們不該十分安靜及謹慎來思考我們主的應許，並不斷地反覆它麼？假若我們從來沒有試過這些應許，那麼我們就應該打開自己困惑的眼睛來讀，因為這些應許幾乎令人無法相信。假若它是從一般人的口所說的，這些必是絕對無法相信的。但這是天地的主所說的，並且是在祂生命中最嚴肅的一刻，就是在祂被釘死並受苦的晚上所說的，這是一個告別的信息。現在，讓我們傾聽吧！

「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我所作的事，信我的人也要作。並且要作比這更大的事。因為我往父那裡去。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約十四：12、13）請看，有任何話比這更平白、更清楚麼？有什麼應許比這個更大或莊嚴呢？曾否有任何人，在何處，何時，曾許下如此大的應許呢？你想門徒們會何等地吃驚呢！的確如此，他們幾乎不敢相信自己的耳朵。但是，這個應許也是為你我而說的。

七次的邀請

我們的主為了恐怕門徒和我們會弄錯了自己的本分，所以他過了一會自己又再重述這個應許；就是聖靈吩咐約翰所記載的話：「你們若住在我裏面，我的話也住在你們裏面，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你們多結果子，我父就因此得榮耀，你們也就是我的門徒了。」（約十五：7~8）

這些話是如此地嚴肅及重要，所以這位全地的救主不惜三次地重述它。祂鼓勵祂的門徒遵守祂的命令「去祈求」。事實上，祂告訴他們，假若他們要成為祂的「朋友」，就必須在凡事上遵守祂的命令。（十四節）然後，祂再次重述祂自己的盼望：「不是你們揀選了我，是我揀選了你們，並且分派你們去結果子，叫你們的果子常存。使你們奉我的名，無論向父求甚麼，他就必賜給你們。」（約十五：16）

每個人都會認為我們的救主，現在已經把他要門徒們禱告的事說得很清楚了；因為祂需要門徒們的禱告，並且沒有禱告，他們就不能成就什麼。但是，我們要更稀奇的是，祂在後面重新回到同樣的題目，重述相同的話。

「到那日，你們甚麼也就不問我了」—意思是「不問我任何問題」（欽訂本註）—「我實實在在的告訴你們，你們若向父求甚麼，他必因我的名，賜給你們。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向父求什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十六：23、24）

我們的救主從未對任何應許有如此的強調及命令—絕沒有一這實在是真地奇妙的應許，並且六次地為我們重述。六次，我們的救主幾乎用同樣的口氣六次命令我們，要我們照自己所願的祈求。這是一個最大—最奇妙—的應許，超過祂曾向任何人所應許過的。但是絕大多數的人—基督徒—都忽略了這個應許—不是嗎？

這極大的應許似乎我們承受不住。但是我們知道祂「能成就一切超過我們所求所想的」。(弗三：20)

所以，我們可稱頌的主在祂被捉，捆綁，鞭打及被掛在十字架上停止祂的恩言之前，祂給門徒最後的勸勉說：「到那日，你們要奉我的名祈求。…因為父自己愛你們。」(約十六：26、27) 我們常常題及主在十字架上所說的七句話，這是好的。但是，你會花一個小時默想，我們救主七次要我們禱告的勸勉麼？

今天祂是坐在祂至高全能的寶座上並向我們伸出祂大能的權杖。我們願摸它並告訴祂我們的意願麼？祂命令我們來支取祂的寶藏。祂切望「按著祂豐盛的榮耀，藉著祂的靈，叫我們裏面的人剛強起來。」祂告訴我們，我們的力量和多結果子是基於我們的禱告，祂題醒我們，我們滿是的喜樂是根據我們禱告得著答應。(約十六：24)

但是，我們至今仍然讓仇敵欺騙我們而忽略了禱告！牠使我們相信，我們能靠自己的努力—即藉著與人交往超過與神交往。人們很少了解我們主的七次勸勉—即禱告命令—禱告的應許！我們真是大膽，沒有多多的禱告竟敢為基督工作？有一位散勤領聖餐的主日學教師最近寫信給我說：「我一生從沒有一次禱告得著答應」，這是為什麼呢，神是一位說謊的嗎？神不值得人信賴嗎？祂的應許無效麼，難道祂輕視祂自己所說的話嗎？無疑的，許多讀者心中所說的正如這位基督徒教師所說的一樣。斐森弟兄所說的一正合聖經的意思—他說：「若我們想更多為神做工，我們必須更多祈求神；我們必須成為禱告的人。」假若我們的禱告得不著答應—或不常得答應，我們必須同意—錯誤完全在我們自己，而不在神。神樂意答應我們的禱告，並且祂已賜下祂的話說，祂必答應我們的禱告。

主葡萄園的同工們是十分明白我們的主要我們祈求並且多多的祈求。祂告訴我們，我們只有如此行才能榮耀神！只有在

祈禱的範圍中行事才不致越過神的旨意—我們都不敢行事越過祂的旨意。

主的應許

我們不敢說主的話靠不住。但是，總是很少基督徒真正地相信這些話。倒底是什麼事使我們退後呢？什麼事使我們的嘴唇被封住呢？什麼事攔阻我們更多去禱告呢？難道是我們疑惑祂的愛麼？絕不會的—因祂將祂的生命為我們擺上並且已經賜給我們了。難道是我們疑惑父神的愛麼？不。基督在鼓勵祂的門徒禱告時曾說：「父自己愛你們」。

難道我們疑惑他的能力嗎？不，一刻也不是。因祂不是曾說過：「天上地下所有的權柄，都賜給我了。所以你們要去…看哪，我常與你們同在…」(太二十八：18~22) 麼？難道我們疑惑他的智慧麼？難道祂選錯了我們？不，一刻也不是。但是，卻極少祂的同工真正地著重禱告。當然了他們都會否認這種說法—但是，行動總勝於言詞。難道我的害怕使神落入試探中麼？但祂曾說我們可以試試祂。「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為，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瑪三：10) 神既向我們如此應許，就讓我們像保羅一樣大膽地說，我信神(徒二十七：25) 並相信祂必遵守祂的話。

省察自己的禱告

假若我們從未禱告過，我們不該今天就成為一個禱告的人嗎！不要等到有空的時候再做。神要我來禱告，親愛的救主要我來禱告，祂需要我的禱告。事實上一每一件事—都基於禱告，我怎敢推辭呢？讓我們每個人都跪下來問：「假若地上沒有一個人比我更熱切地為罪人悔改禱告，那麼他們中間會有多少人悔改歸向神呢？」

我們每天有花十分鐘禱告嗎？我們每天禱告十分鐘夠嗎？

每天花十分鐘跪下來禱告—如此求天國的事夠嗎？

十分鐘夠嗎？我們花十分鐘來抓住神禱應許不是不足夠—（賽六十四：7）

若是我們只在禱告時「說」一些話或是在每天禱告時因為心不在焉使得那些重覆詞句在實際上成為毫無意義的話，難到這是禱告嗎？

假若神要答應我們今天早晨跪著所重覆祈求的話，我們能知道麼？我們能知道神的答應麼？我們能否記得我們所祈求的事麼？神是要答應我們的祈求，因為祂賜我們祂的話做為應許。祂也一直答應那些出於真正信心的禱告。

我們將在以後幾章再看聖經對此的說法，現在，我們要思索我們在禱告上所花的時間。

我曾問一位姊妹一個問題：「你一天禱告幾次？」她很快地答應說：「一天三次，還有整天的默禱。」但，我們要問究竟有多少人像她一樣呢？禱告對我只是一個責任？或是一個特權呢—是一種享受—真正的快樂—一種需要呢？

讓我們得著更新的異象，看見基督所有的榮耀及祂所託付我們「祂豐盛的榮耀」以及神所賜給祂的全能。讓我們再次看見世人及他們一切的需要，（這世界從未像今天如此迫切的需要。）

為什麼因著我們禱告如此稀少而感到希奇呢？假若我們能明白自己的需要；我們家庭及所愛的人的需要；我們牧者和教會的需要；我們的城市—我們的國家—異教和回教世界的需要，我們就不敢放棄屈膝禱告的功夫！因為，所有這一切的需要

要只有神在基督耶穌裏的豐富才能應付。保羅對這一點是非常清楚—我們也是一樣。是的！「我的神必照祂榮耀的豐富，在基督耶穌裏，使你們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腓四：19）但是，要分享祂的豐富，我們就必需禱告；因為，保羅所說的這位主是厚待一切求告祂的人。（羅十：12）

神在禱告上的預備

因為禱告是如此的重要，所以神早已預先看見我們會有許多藉口和推辭的理由。

人們常藉口自己的軟弱和無能—或自稱不知如何禱告。

早在許久以前，神已看見人們的軟弱。祂不是曾感動保羅如此說嗎？保羅說「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歎息、替我們禱告。鑒察人心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神的旨意替聖徒祈求。（羅八：26、27）

是的。神為我們預備了一切的需要。但是，只有聖靈才能「激勵我們」來「抓住神」。並且，假如我們願意順服在我們裏面聖靈的感動。我們必能隨從古時使徒們的榜樣，他們是那些「專心於祈禱」及「持續不斷地禱告」的人。（徒六：4）

我們可以十分確定的說—一個人在這世上的影響力，不是在乎他的才幹，熱心或是他們道理正統或是他的能力，而是在他的禱告。所以假若我們持守這個看法並再往前看，我們便知道，沒有人能有正常的生活，除非他有正常的禱告。

我們可能從早到晚為基督工作；花極多的時間研讀聖經；極殷勤和忠心的傳道並做個人看顧的工作，但這些都不可能會有真實的果效，除非我們有許多的禱告。我們可能只有許多善工，但不能「在一切的善事上結果」。（西一：10）少在禱告

中與神同在，就少服事神。更多暗中的禱告，就有更大公開見証的能力。但是，事實上當我們的組織更完善時，我們的禱告就更近於希少而至失喪。

人們常疑惑為何復興遲遲來臨。只有一件事能使它遲延，那就是缺乏禱告。所有的復興都是禱告出來的果效。有人期望聽見天使長的聲音，但是假若基督祂自己的聲音不能激勵他起來禱告，這對他有什麼益處呢？當耶穌向人們提出祂「無限」的應許時，似乎不再需要別人再大聲疾呼。但是，我們覺得還得有人如此行，並且，我們相信聖靈會使人自己想起禱告的事和基督其他的話及基督的能力。不是我自己的話能使人認識禱告的價值，禱告的需要及禱告的重要。

但，本文這些陳述是從禱告而來，如是神的聖靈必親自感動基督徒的男女為缺少禱告而認罪，並且催促他們晝夜屈膝以火熱，堅信及得勝的代禱來呼求神！現今在天上的主耶穌，他呼召我們屈膝來呼求支取祂豐盛的恩典。

禱告的時間

沒有人敢說別人應該禱告多久，我們也不敢要人們起誓一天要禱告多少分鐘或多少小時。當然了，聖經命令我們要「不住地禱告」。這顯然是「禱告者的態度」——，一個人一生的態度。

我們在這兒要講到明確的禱告行動。你會否算計過你禱告的時間麼？我們相信極大多數的讀者必因算計禱告的時間而感到驚訝和困惑！

幾年前，著者曾面對這個禱告的問題。他覺得自己一天至少該花一個鐘頭來禱告。他曾小心的記錄自己每天禱告的生活。過了一段時間他遇見了一位被神大用的工人。

當地問這位工人，什麼是他工作成功的主要秘訣，這位工人安靜回答道：「我想，我是需要一天兩個小時的私下禱告才行。」

後來，我遇見一位從海外回國被聖靈充滿的傳道人，他很謙卑地講述神在他的服事上藉著他所做奇妙的事情。（任何人都能從這些事上看見神所賜的稱讚和榮耀）這位傳道人說：「我知道自己必需常常在一天中花四個鐘頭禱告。」

我們都知道一些被神大用的傳道人，有時需要整個晚上禱告。為何？我們可稱頌的主不僅僅是為我們做了一次禱告的示範而已；祂從來不做示範性的事。祂禱告是因他自己需要禱告。像這樣一位的完全人，禱告是祂的需要，何況你我這些人呢？

一位一生從事醫療的傳教士驚訝的說：「一天禱告四個鐘頭！四個小時麼？辦不到的，若是給我十分鐘我可能辦得到！」他雖然很失望——但是他所說的確是誠實及勇敢的話了。但是，是否我們中間有人能如此誠實呢——？

我想，這些人不是我偶而遇見的，而是神要藉著他們向我說話。這是從那位「賜忍耐和安慰的神」對我所發出另一個「禱告的呼召」。（羅十五：5）就在這些安靜的信息進入我的心中時，我「偶然」又得到了一本有關禱告的書。這本書的簡要地記述約翰海得的故事——人們稱他為「禱告的海得」。正如神如何差遣施洗的約翰為我們的主第一次降臨世界預備道路，祂也在這末世差遣禱告的聖約翰為主的再來修直道路。「禱告的海得」——這是何等的名稱！當我讀到他奇妙的禱告生活，曾問說：「我曾否真正禱告過？」

我發現別人也曾問過同樣的問題。一位女士仔細地看過海得奇妙的代禱故事後，曾寫信給我說：「當我放下這本書後，我開始自問說，『我這一生曾否真正地禱告過！』」

在這兒我們必需學習一件事。我們是否應該屈膝在神面前，容許祂的聖靈反覆且澈底地鑒察我們呢？我們是否真誠呢？我們是否真正地渴望遵行神的旨意呢？我們是否相信祂的應許？若是如此，這些事能讓我們因此花更多的時間屈膝在神面前麼？不必要為每天「有許多的禱告」起誓。要下決心有更多的禱告，但是有價值的禱告必須出於自動而不是被動的。

但是我們要記住，僅僅有更多的時間來禱告，克服了禱告上的懶惰，並不能保證禱告就有功效，除非我們向主耶穌基督全心及絕對順服。若是我們還未達到這個地步，假若我們希望為別人代禱，那麼我們現在就要採取行動。

我十分清楚一個事實；神要我來禱告，也要你來禱告。問題是我們是否願意去禱告呢？

賜恩惠的救主啊！求你將聖靈豐滿地澆灌我們，

使我們真正地成為跪著祈禱的基督徒。

向神呈上你每個意願，

隨時隨刻地禱告。

不住地禱告；禱告並且永不灰心；

禱告！永不止息的禱告。

你們求我，我必賜與

禱告的呼召

神要我禱告，有更多的禱告—因為一切屬靈工作的成功都在於禱告。

若是一位禱告稀少的傳道人還能在他的工作上看到一些果效，那必定是因為有別人為他禱告的緣故。這「果子」是禱告的人所結的一不是傳道人的。到了那一天，主「要照著各人的工作報賞各人」時，我們中間的一些傳道人必要驚訝。必有人說：「主啊！這些人是我所帶悔改的！這些是我在傳道工場所帶進教會的。」啊，是的一我曾經傳講，勸勉，說服他們，但是，這是否是「我」所禱告的，就不得而知了。

每一個人的悔改都是聖靈答應某些信徒禱告而感動人的結果。

哦，神啊！你也許不容那樣的驚訝臨到我們吧。哦，主啊！求你教導我們禱告！

我們已經得了一個異象，那就是神呼召祂的兒女前來禱告。我怎樣對待這個呼召呢？我能否同保羅一樣說：「故此我沒有違背那從天上來的異象」麼？我們再說，若是在天上有任何遺憾，那最大的遺憾必是我們在地上時太少真正地花時間代求。

請思考這種廣大的禱告：「你求我，我就將列國賜你為基業。」（詩二：8）但是，許多人連生活上的細節都不願在禱告中麻煩神，並且十分之九的基督徒從未想到為列國禱告呢！攔阻基督徒不願意前來禱告的一個原因，可能是他們從未經歷過或聽過禱告得答應的事。

做更大的事

在本章中我們要開始做件「不可能的事」。這是什麼意思呢？我們盼望使每位讀者心中明白並且認知什麼是禱告的能力。我們要描述這件事，是如同一件「不可能的事」。因為，假若人們並不相信並照主的應許和命令行事，我們怎能期望只靠人的勸勉能說服他們呢？

你會否記得，我們的主向門徒說，要他們相信祂是在父裏面並且父也在祂裏面的話麼？他後來又加上一句說：「即或你們不能相信我這話，也當因我所作的事信我。」（約十四：11）這句話好像是主說：「若是我的本人，我的聖潔生活和我的奇妙的話不足使你們相信我，那麼看看我的工作，這些事必使你們相信吧？要因我所作的相信我。」

說完了這些，祂再往應許說，假若他們相信祂，就能做比這些更大的事。就在這次談話之後，祂頭一次說到禱告的六層奇妙應許。這兒明顯提到，這些「更大的工作」只在藉著禱告才能行出來。

門徒們是否隨從主的方法去行呢？同工們，若是你沒有抓住並信靠主所說有關禱告的奇妙應許，那你不就是不相信「主所作的事」麼？今天，信主的男女所行「更大的事」—或者說主耶穌所正在做的事，豈不是這些人禱告同工的結果呢？

我們「所尋求的」是什麼呢？什麼是我們生活的真正目標呢？那必是極其希望能在服事主的事上有豐盛的結果。我們不是尋求地位，名望或權力。但我們盼望能成為多結果子的僕人，我們就得更多的禱告。神能藉著我們的禱告成就事情超過藉著我們的傳講。戈登曾說過：「在你禱告後，你就能做超過禱告的事（指傳道）；但是，除非你曾禱告過，你所做的絕不能超過你的禱告。」若這是真的，我們就必須相信他的話！

一位女傳道的見證

一位在印度服事的姊妹，她因著生活和工作的失敗而沮喪。雖然她是一位忠心的宣教士，但在她的服事上從未有人因她悔改。

聖靈似乎曾對她說：「多禱告」。但是有一時，她抗拒聖靈的催促。她說：「最後，我安排了很長的時間去禱告。」我在懼怕和戰兢中加此行，惟恐我的同工抱怨我從自己的工作中退縮。就在幾個禮拜以後，我開始看見一些男女接受基督做他們的救主。神在六個月內所做的事超過我在六年中所做的。她又說：「也沒有人責難我，說我從自己的責任中退縮。」另一位在印度的女傳道也感到禱告的呼召。她就開始極長時間的禱告。她沒有遇到外面的攔阻，但攔阻卻是從內心而來。但是她堅持下去，在兩年內受浸的人增加了六倍！

神應許。祂要「將施恩懇求的靈澆灌凡有血氣的。」（彌二：28）我們得到這「懇求」的聖靈有多少呢？誠然，我們要付一切的代價得著這聖靈麼？但是，假若我們不願花時間「代禱」，神必收回祂的聖靈，並且我們必被列在「抗拒聖靈」的人及可能「消滅」聖靈的人中。我們的主不是曾經應許賜聖靈給求祂的人麼？（路十一：13）

初信者的見證

那些剛從異教中悔改的信徒的信心不是使我們羞愧麼？

幾年以前，我在印度看見潘迪達·拉瑪貝傳教士的工作感到極大的欣喜。她主持一所住宿的學校有一千五百名印度女孩。有一天一些學生拿著她們的聖經問一位女宣教士，有關路加十二章四十九節的意思—「我來要把火丟在地上。倘若已經燒起來，不是我所願意的麼？」這位宣教士試圖以另一個答案把她們打發走，因為她自己不十分清楚這句話的意思。但是他

們不能滿足這個答案，所以她們決定為這火禱告。並且當她們禱告時—也是因為她們的禱告—這火就從天上進入她們心中。一個從天而來的五旬節就因此賜給她們。無疑地她們是繼續的禱告下去！

她們之中有些人得了神所澆灌的「懇求的靈」，她們來到我所住宣教士的家，我在這位宣教士家中住了幾個禮拜。她們說：「我們可否在你們的城裏住下，為你的工作禱告。」這位宣教士並不熱心接受她們。他覺得她們應該留在學校，不該到鄉間「遊蕩」。但是，她們只要求一個會堂或一間倉庫做為禱告的地方；並我們也都看出她們有心為我們的工作代禱。所以，她們的請求得著答應。這位好人（宣教士）在晚餐時坐下來思想這件事。就在深夜時，一位本地的牧師跑來了。他完全的破碎了。當聖靈使他認罪時，他帶著眼淚臉伏於地，他覺得非得把自己所犯的過失承認出來不行。許多的基督徒很快一個個的隨從他的榜樣有極深的認罪。

這是一個值得紀念的時刻。退後的得了恢復，信徒得了潔淨。異教徒加倍的得救—這一切都是由於少數基督徒的禱告。

神並不偏待任何人。假若有任何人願意履行祂的條件，他必定照祂的應許做祂的一部分。當我們聽見神奇妙的能力，我們的心是否火熱呢？這奇妙的能力正等著我們去祈求。我知道要得著這能力是有些「條件」的，但是你我都能靠基督成全這些條件。並且，我們這些沒有得到像在印度和其他海外宣教者的特權，能以特殊的方式服事神的人，也可以支取屬於我們的能力，以帶下相同的祝福。當威爾斯大復興達到最高潮時，一位威爾斯的宣教士寫信給家鄉的百姓，盼望在印度也有同樣的祝福運行。於是，礦工們每天天亮前有半個小時在洞口為他們在海外的同伴禱告。經過幾個禮拜的時間，有好消息傳回來說，「祝福已經降臨了」。

這美好的見證不是告訴我們，藉著我們的禱告能為印度，非洲或中國帶下傾盆大雨的祝福，而不是僅僅只有幾滴只夠我們自己小瓦灌的需要嗎？

韓國的見證

許多人必想到幾年前，神曾在韓國做了奇妙的事，這完全是禱告得答應的結果。那時，有幾位宣教士決定每天中午聚集在一起禱告。一個月以後一個弟兄提議停止禱告聚會，因為「沒有什麼事發生」，他說：「最好我們每人在家中禱告比較方便」。但是；其他人則堅持說，他們應該每天有更長的時間來禱告。所以，他們繼續禱告四個月。然後，祝福便開始澆灌下來。各處教會的聚會都有為罪哭泣和認罪的事。最後，一個大能的復興便爆發出來。在一個教會主日晚間聚會中，帶領聚會的人站起來承認他曾侵佔了寡婦一百元的遺產。立刻有為罪悔改的風掃遍了全會眾。聚會到禮拜一早上二點還沒有結束。並且，當教會被潔淨後，許多罪人便得救了。

群眾因好奇湧到各個教會。有些人存著譏笑的心而來，但是敬畏的心抓住了他們，於是他們便留下來禱告。在這些「好奇的人中」有一個土匪頭，他是帶著一班土匪。他認罪且悔改了。他立刻到縣長那兒自首。官長大吃一驚地說：「但，這是你的自白！我們韓國的法律沒有你的條例。」所以官長便釋放了他。

在韓國的一位宣教士宣稱：「雖然我們花了幾個月禱告，但因著神賜下聖靈，神在半天所成全的超過所有宣教士半年所做的工。」在不到二個月中，有兩千多異教徒悔改。這些被熱火燃燒悔改的人成了人們嘲笑的對象。其中一些人奉獻他們所有的為要蓋一所教堂，但因他們不能再奉獻什麼而哭泣。無疑的，他們也得了禱告的能力，因這些悔改的人他們自己是受了「懇求之靈」的洗。一個教會宣佈每天早晨四點半有禱告聚會。第一天早上，早在四點半前便有四百人到達教會——他們是

何等切望要禱告！於是禱告的人數很快的增加到六百人。在漢城，平均每週有一千一百人到教會禱告。

異教徒到教會一要看到底發生了什麼事。他們驚奇地說：「活神在你們中間了」。這些可憐的異教徒看見了許多基督徒所沒有看見的。基督不是曾說過：「無論在那裏，有兩三個人奉我的名聚會，那裏就有我在他們中間。」（太十八：20）在韓國所可能的，在這兒也是可能的。神並「不偏待」任何國家。祂切望要祝福我們，要將祂的聖靈澆灌我們。

現在，我們——這兒被稱為基督教的國家——是真正相信禱告的能力，且在我們主自己恩惠應許中生活的人，難道我們能放下禱告聚會麼？假若我們有一點心關心本國成千上萬的失喪者，以及異教地土上十倍以上的失喪者，我們能拒絕我們的禱告麼？誠然，我們沒有想到應該禱告或應該有更多的禱告。這位全能，大慈愛的神說：「祈求我——我必賜給你們」。但我們很少注意到祂的話！

實在的，這些新悔改的異教徒常使我們羞愧。在我前往印度西北羅力·底迪省時，你們猜那兒發生了什麼事呢？有一些潘迪達·拉瑪貝學校的女學生到那兒露營。在這事以前，潘迪達·拉瑪貝教士曾對這些學生說過：「假若神有任何要賜給印度，我們要得到它。讓我們求神告訴我們應該如何行，才能得著祝福。

有一次她正讀聖經時，她停在一節上，那裏說：「要等候父的應許……但聖靈降臨在你們身上，你們就必得著能力。」（徒一：4~8）她大喊說：「等候！我們為什麼從未等候過呢。我們曾經禱告，但我們從未期望今天有此昨天更大的祝福！」你看，他們何等熱切地禱告！有一個禱告聚會持續了六個小時。於是神奇妙的祝福便因他們的禱告賜下。

題名代禱

在羅力，庇迪省露營時，有一位女宣教士在半夜從她帳篷出去巡視。她很驚訝地發現一個女孩帳篷點著一盞燈——這是一件十分違規的事，她想去勸告她們，她發現十位女孩中最年輕的一位——她只有十五歲——跪在帳篷最遠的角落，手中拿著一枝淡黃色的蠟燭，另一隻手拿著一張代禱名單。她手中的名單上有五百個人的姓名——是潘迪達·拉瑪貝的學校中一千五百名學生中的五百人。她在神面前一小時過一小時地念著這些名字。無疑的，神的祝福降在這些女孩所到之處，並且臨到她們所代禱的人身上。

中國有一位牧師名叫丁立勉，他曾有一張一千一百名學生姓名的禱告名單。有好幾百名學生因他的禱告歸向了基督。並且，在這些信主的學生中有好幾十位進入神學院就讀。

要再多記述一些因著禱告而產生令人驚奇和鼓舞的故事，是並不困難的事。但是，這並不需要。我知道神要我禱告。我知道神也要你們禱告。

我們要說：「若是神在英國有什麼祝福，願我們能得到它。」不，我們更要說——若是在基督裏有什麼祝福，願我們能得到它。「願頌讚歸我們主耶穌基督的父神，祂在基督裏曾賜給我們天上各樣屬靈的福氣。」（弗一：3）神的大會庫是充滿了祝福，只有禱告才能打開這倉庫。禱告是鑰匙，信心能運用鑰匙並開門，支取祝福。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並且，正確的禱告是遇見神的道路。

請聽！我們——你和我——現在已經再一次來到義路上。我們過去所有的失敗，無能，不足和服事上沒有結果的情形，現在可以一次並永遠的挪去，只要我們能把禱告放在正確的地位。今天就要禱告。不要等待方便的時候再禱告。

每件事的價值都是根據我們的決定。真實的神也是一位奇妙的神！在祂所有奇妙的事中最奇妙的就是祂把祂一切的產業交託於信心的禱告。從完全潔淨的心所發出信心的禱告絕不會失敗。神已經賜下祂的話做為保證。但是，最奇異的是有一令人驚訝的事實，就是基督徒弟兄姊妹既不相信神的話也不敢試驗神的話。

當基督是「一切的一切」——當祂是我們全人的主和王時，那時祂就是真為我們的禱告代求的人。我們就能真正地把眾所周知失敗的話改變過來並且說主耶穌是永遠活著替我們代求。哦，如此我們使主耶穌的「驚訝」不再是我們的不信，而是我們的信心！當主再次「驚訝」時，祂要對我們說：「我實實在在告訴你們，這麼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沒有遇見過。」（太八：10）如是，禱告的「癱子」——無能——要轉變成大能。

我們的主不足已經「把火丟」在我們身上麼？我們是否「被點燃了」呢？祂能否大大地使用我們像祂使用那些印度的孩子麼？神是不偏待人的。假若我們能謙卑並忠心地說：「我活著就是基督」（腓一：21）難道祂不能在我們裏面彰顯出祂的全能麼？

禱告的海得

我們中間有些人讀過禱告的海得的故事。真正的，因著他的代禱改變了事情。人們告訴我們說，當海得在禱告時，他們會顫抖。當海得只是呼求「耶穌！耶穌！耶穌」這名時，他們的內心深處受到攪動，並且愛的洗禮和能力便降在他們身上。

但這不是出於海得本人，而是神的聖靈因著一個奉獻且被聖靈充滿的人，所帶給他周圍人的祝福。我們能否都成為「禱告的海得」呢？你能說：「這是不可能的，因為他有禱告的特別恩賜」麼？是的，你說的對——但是，他如何得著這恩賜呢？

他從前也曾經是一個普通的基督徒—像我們中間的任何一個一樣。

你注意到沒有，按人的說法，他是因他父親朋友的禱告而感到自己欠缺了禱告的生活麼？現在，請你持守這一點，因為這是影響你整個生活最重且最廣泛的事。我們是否引用海得自己所說的話呢？當他正坐船往印度做一個宣教士時。他說：

「我父親的朋友，他有一個最大的願望就是要做一個海外宣教士，但是沒有成就。這位朋友寫一封信給我，直接寄到我的船上。我在離開紐約港口幾個小時後收到這封信。信並不太長，但其中要旨是：「親愛的約翰，我必不住地為你禱告，直到你被聖靈充滿為止。」當我讀到這封信時，我生氣地把它捏皺了丟在甲板上。我很生氣。為什麼這位朋友認為我還沒有領受聖靈的洗或說我沒有這個裝備就到印度去呢？但是，漸漸地這種判斷佔了上風，於是我再揀起那封信，再次的讀它。可能我需一些我尚未領受的裝備吧！我這樣想。我在甲板上走來走去，心中湧起一陣的爭戰。我覺得非常難過，我是愛這位寫信的朋友；我知道他所過聖潔的生活並且我心中深處確知他是對的，我還未裝備好成爲一個宣教士……這樣情形維持了兩三天，直到我感到完全的失望……最後，在一種絕望中，我祈求主用聖靈充滿我，並且就在我祈求的那一霎那……我開始看見，我是一個自負的人。」

但是他仍然沒有得著所尋求的祝福。他在印度上岸，與一位宣教同工一同做戶外佈道工作。海得說：「當這位宣教士開始傳講時，我聽到他傳講耶穌是真正把人從罪中拯救出來的救主，當他結束他的講道時，有一位很體面的人，說了一口很流利的英文，他問這位宣教士本人是否也是如此的得救呢？在回家的路上這個問題也在我心中。這問題好像是問我的一樣，我曾經接受了基督，但我並未完全得救，因為我知道在我的生活中還有罪沒有除去。我知道一個承認並傳講基督的人還未從罪中得釋放，這是一件羞愧的事，雖然我還是向別人傳講祂是一

位完全的救主。我回到自己的房間，把門關上，我告訴主在兩件事中只有一個選擇：一個就是祂必須賜我勝過我一切罪的能力，特別是那件容易纏累我的罪；不然，我就必須回到美國，找別的工作做。我說，我不能站起來傳講福音，除非等到我在自己生活上印證了福音的能力。我……了解這個理由是非常合理並且主也使我確信，祂能並且願意把我從一切的罪中拯救出來。祂真正地拯救了我，並且從那時起我不再有罪的困擾。」

就是有了這個經歷並且只有這個經歷，海得才能成爲禱告的海得。只有這樣完全的降服及這種從我們生活上的罪中得釋放的明確呼求，才能使你我成爲一個能夠禱告的人。我們還要強調我們曾提過的事。一個默默無聞的人爲世人所不知的約翰海得禱告；由於他的禱告給海得帶下如此大的祝福，使海得成了眾所同知「禱告的海得」。親愛的讀者，在這一會兒之前，你是否在心裏說，你不可能成爲一個禱告的海得麼？當然了，我們不可能都有這麼長的時間去禱告。因爲有體力或其他理由的攔阻使我們不能有長時間的禱告。但是我們都可以得他這種禱告的靈。我們豈不能效法海得這位不知名的朋友？他爲海得所做的，我們都可以做得到，那就是爲別人禱告。

完全的降服

你們不能爲教會牧者禱告，使祝福傾倒在他們身上嗎？爲你們的朋友？爲你們的家人？假若我們能進入此種服事，那麼我們的服事將是何等的職事！但是我們要進入此種服事。我們就必需先有約翰海得那種完全的降服。我們是否完全降服了嗎？失敗的禱告是由於內心的過錯。只有「清心」的人才能見神。並且只有那些「清心禱告主的人」（提後二：22）才能確信他們的禱告必得答應。

若是本文的每位讀者現在能呼求聖靈的充滿，那麼將有何等的復興將要臨到，有何等祝福將要賜下！

你是否看見為何神要我們禱告？現在，你是否看見為何每一件事都基於禱告？這是有許多理由，在我們讀完這一章後，我們可以很清楚及生動的看見其中的一個理由。那就是：假若我們祈求而未見神的答應，那麼錯誤必在我們。每一個未見答應的禱告都是一個號聲呼召我們鑒察自己的心，看看是否有過失沒有。因為主的應許是清楚且明白的，「你們若奉我的名求什麼，我必成就。」（約十四：14）實在地說，凡是禱告的人是把自己的屬靈生活置於試驗下，而不是試驗神！

哦，主耶穌，願我更親近你，

每日更加親近你；

哦，主耶穌，願我更依靠你，

在凡事上依靠你。

求神蹟

可以試驗神麼？

人們口中和他們的心中深處常有一個問題：「神真的答應人的禱告嗎？」「禱告真有用處嗎？」有時我們也不得不禱告；甚至未開化的異教徒也在他們危險，不幸和痛苦中呼求別人或別的事物幫助他們。

在我們這些真正相信禱告功效的人，很快地要面對一個問題：「我們試驗神是對的嗎？」再者，有一個思想閃過我們的頭腦：「我們怎敢試驗神呢？」這豈不是禱告生活失敗的人所常遇到的事麼？這些問題都是由屬靈生活的失敗所引起的。很多人心中對於禱告的價值和功效存著許多不信的心；並且由於他們缺乏信心，禱告便成了徒然。

祈求神蹟麼？試驗神麼？我們要勸基督徒的男女如此行麼？爲何不呢，禱告必是我們向神的信心是我們自己聖潔生活的試金石。神要求我們禱告，估量我們的禱告，也需要我們的禱告。舊約時代基甸的榜樣向我們顯出神尊重我們的信心，既使這信心正在搖動中也是如此。我們在從祂得了明確應許之後，祂還容許我們「試驗祂」。這對我們是一個很大的安慰。

基甸的禱告

基甸對神說：「你若果照著所說的話，藉著我手拯救以色列人，我就把一團羊毛放在禾場上，若是羊毛上有露水，別的地方都是乾的，我就知道你必照著所說的話，藉我手拯救以色列人。」但是，雖然次日早晨基甸從羊毛裏擰出一「滿盆的露水」，他是否因此而滿意呢？他竟敢再次的試驗神，要羊毛是乾的，別的地方都有露水。「這夜神也如此行」。（士六：36~40）

這是非常奇妙的，一位全能的神竟然照一個躊躇的人的要求去行！我們屏息，驚訝站住，竟不知到底那件事更令我們吃驚——是大膽的人呢？或是謙和的神呢？當然了，這兒有比故事更深的意義。無疑地基甸是想到，那「羊毛」代表他自己。

如果神真用祂的靈充滿了他，爲何他沒有得看確據。他好像擰出水的羊毛，不像這充滿露水的羊毛。他說：「我爲什麼不像這團羊毛呢？」神應許要藉我拯救以色列人，但是我並沒有感到神聖靈的充滿，我似乎沒感到有神的大能流進我裏面。「難道我合適這項偉大的工作麼？」不可能！但是，那就是「不再是我，乃是神自己」。「哦，神啊，你仍然能使羊毛乾著麼？」雖然我沒有感到超人的能力，聖靈充滿我裏面；甚至我的感覺乾得像這團羊毛，難道你仍然藉我的手拯救以色列人麼？（他以「求你不要向我發怒」的話做爲再次禱告的前言，我們就不感到奇怪了！）「這夜神也如此行。唯獨羊毛上是乾的，別的地方都有露水。」（士六：40）

是的，我們從這個故事上看見更多的教訓。難道這不也是我們自己的情形麼？仇敵常常誘使我們相信，禱告得不著答應是因爲我們心中感到「枯乾」的緣故。然而，禱告得著答應，不是基於我們的感覺，而是基於應許者的可信。

最高，最好且最安全的道路就是「一無疑惑地求」。但，我們看見神容許基甸試驗祂，是給我們很大的安慰和確信。這也不是惟一記載在聖經上的一個例子。最令人驚奇「試驗神」的事情是發生在加利利海上。彼得在加利利海試驗我們的主。雖然我們的救主早已說過：「是我」，他還向主說：「如果你是你」。「如果你是你，請叫我從水面上，走到你那裏。」我們的主說：「來罷！」彼得就「走在水面上」（太十五：28~29）但是這個「試驗的信心」很快地令彼得遇見失敗。「小信」（三十一節）時常並很快地變成了「疑惑」。請記住，耶穌並未因他走過來責備他。我們的主並沒有說：「你爲什麼走過來呢？」而是對彼得說：「爲什麼疑惑呢？」

試驗神，終久不是最好的方法，祂已經賜我們這麼多的應許使我們有足夠的信心來禱告，並且祂常以祂的能力和祂的樂意來答應我們的禱告。所以我們便不需要向祂祈求神蹟奇事了！

但是有些人可能問說，這位全能的神豈不是曾說要我們試試祂麼？祂不是說：「萬軍之耶和華說，你們要將當納的十分之一，全然送入倉庫，使我家有糧，以此試試我，是否為你們敞開天上的窗戶，傾福與你們，甚至無處可容。」（瑪三：10）

是的，神真的如此說過：「以此試試我」。但事實上，是我們自己被試驗。「若是我們禱告時天上的窗戶不打開，這個祝福沒有傾倒至無處可容」，那必是因為我們沒有將當納十分之一交出。當我們真正地完全向神降服一把十分之一全然送入神的倉庫—我們必然得到如此的祝福，而不需再有一點試驗神！當我們對禱告未能答應有疑問時，這個事實就是很好的說明。

同時，我們要每位基督徒自問說：「我曾否有真正試驗的禱告？」你最後一次明確的禱告離現在有多久呢？人們在書信、聚會或傳道上祈求「祝福」，有時候這祝福的確來臨了，因為有其他人也為此事求神。你會求神醫治病痛和疾病，但是那些不敬虔的人並沒有禱告，他們常常得醫治並且有時似乎是以神奇的方式得復元。如此我們可能感覺不必為自己的難處禱告，我們可能過得更好。在我看來，有很多人在他們自己的經歷中，他們無法指出有幾件事是明確禱告得應允的事。大多數的基督徒並沒有給神機會顯明祂樂意應允祂兒女的祈求，因為他們的要求是空洞和不確定。若是如此，我們就不會為他們的禱告僅僅是個形式而感到驚訝—是一個機械式的祈禱，一天過一天。按著某種固定的調子；每天早晚幾分鐘的「演練」。

禱告的確據

另外一點。你會否有在禱告上得著神應允的見證？一些有私下禱告生活的人常在他們實際得著所尋求祝福許久之前，就有了十分的把握，他們常為此事感到驚奇。一位禱告的勇士有時會說：「我心中有一陣平安臨到，我相信我所求的已得了答應。」然後，他便單單地為他所確信神將為他所做的事感謝神。並且他的確信也將必得到印證。

我們的主祂自己也有這種確信，我們要知道，雖然祂是神，但祂活在地上是一位倚靠神聖靈的完全人。

當他站在拉撒路敞開的墳墓前，在他呼叫死人拉撒路出來之前。祂說：「父啊，我感謝你，因為你已經聽我，我也知道你常聽我。」（約十一：42）為什麼祂在這兒發出祂的感謝呢？「但我說這話，是為周圍站著的眾人，叫他們信你差了我來。」假若基督是因信住在我們心裏，聖靈在我們裏面替我們代求，我們在「聖靈裏」禱告，我們能不知道天父必「聽」我們嗎？（猶 20）那麼，那些站在我們旁邊的人不會認出，我們也是神所差遣的嗎？禱告的人們在按著聖經所指示神的旨意禱告時常有掙扎。他們可能幾個小時或甚至幾天禱告，聖靈會忽然向他們咸示神已答應他們的祈求，這時他們會有確信知道不需再為此事向神祈求。這種情形彷彿神向他們清楚的說：「我已聽見你的禱告，應允你心裏所求的。」這不只是一個的經歷，而是所有禱告的人們都有同樣的經歷。也不是他們偶爾的經歷，而是經常發生的。

禱告也要有所行動。神對摩西說：「你為甚麼向我哀求呢，你吩咐以色列人往前走。」（出十四：15）

當我們有這個認識，談到一位在中國被主大用的宣教士高佛博士的經歷，我們就不至感到驚奇了。他常在禱告得應允前就有了確信。他常說：「我知道神已答應。我已得了確信知道祂必開路。」我們為什麼因此驚奇呢？主耶穌曾說：「你們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以後我不再稱你們為僕

人。因僕人不知道主人所作的事。我乃稱你們為朋友。」（約十四：14，15）若是主讓我們成為祂的「朋友」知道祂一些計劃和目的，你不該為此感到驚奇吧！

問題又來了，是否神的意思是要少數祂所揀選的聖徒有這個經歷，或者祂盼望所有的信徒都操練同樣的信心並且都得到禱告得答應的證據呢？

我們知道神並不偏待人，所以我們知道任何在祂裏面的真信徒都可以分享祂的心思和心志。若我們遵行祂的命令，我們就是祂的朋友了。祂的命令其中一件就是「禱告」。我們的救主勸祂的門徒「當信服神。」（字面意思是「有神的信心」）然後說他們可以移山，「無論何人對這座山說，你挪開此地投在海裏」。他若心裏不疑惑，只信他所說的必成，就必給他成了。然後祂應許，「凡你們禱告祈求的，無論是甚麼，只要信是「從天上」得著的，就必[在地上]得著。」（可十一：24）這就是我們剛才所提到的經歷，也就是真正禱告的人的經歷。這是不信的人所不能領會的事，也是半信的人所困惑的事。但是，我們的主願意眾人看出我們是祂的門徒，祂就差我們如同差祂兒子一樣。（約十七：18，二十：21）我們若彼此相愛，世人就認出我們是祂的門徒。（約十三：35）另一個印證是，如此他們就知道並能看見「神常聽我們」。（約十一：42）

慕勒的經歷

我們中間有些人必記得慕勒的奇妙禱告生活。有一次，他從加拿大魁北克坐船到利物浦，他很確定地禱告，希望訂一張椅子能趕在紐約港送上船，他十分確信神已聽了他的祈求。但是，在紐約旅客上船的前半個鐘頭，事務員告訴他並沒有椅子送來，可能趕不上這班船了。這時，慕勒本人坐船暈得很厲害，而他極需要這張椅子。慕勒又沒有受引導從附近店裏買另一張椅子，所以他說：「我們需要特別的禱告求天父為我們作成，我們相信祂必樂意幫。」然後他登上船，心中十分確信

他所訂購的那張椅子必不會送到別處或被別人帶走。就在事務員離開之後，有一部大卡車開到，上面載著慕勒所訂的椅子。這張椅子急忙地被送上船，交給那位催促慕勒再去買另一張椅子人的手中！當他把椅子交給慕勒時，慕勒並沒有驚奇的表示，只是很安靜地拿下他的帽子，感謝他的天父。對這位神人而言，神這樣地答應他的禱告並不希奇，反而是自然的。你沒有想過，神許可椅子延遲到最後一分鐘才送到，乃是為了給慕勒的朋友或我們上一課呢？我們從未聽見他遇到意外的事，但有時是有遲延的事。

神是盡其所能的鼓勵我們來禱告並信託，但是我們行動得太遲緩了！哦，我們因沒有禱告失去了許多的祝福！除非人知道如何禱告，禱告得著答應，他就不能與神有真實和深的交通。

試驗神

若是有人疑惑是否神樂意人來考驗祂，就請他去讀一本叫「沒有錢幣」的一本小書（Nor Scrip Marshall, Morgan and scott Ltd.）作者，救世軍威爾森。康末祺（Wilson Carmichael）小姐，她一再的告訴我們，祂是怎樣地「試驗神」。你讀這本書可以得到深刻的印象，那就是她如此行是萬無一失。你也可以明白是否有神的手在其中了？舉例來說，有一次她為了幫助一個印度小孩，使他不致遇到「信仰」的羞愧，需要她花一百盧布的錢。她這樣作正確嗎？這筆數目她可以幫助許多女孩，難道她應該把它花在一個小孩身上嗎？康末祺小姐覺得如果這筆錢神的旨意要用在一個小孩身上—她就要禱告神，求神還她一百盧布—不多也不少。錢來了一恰好是這個數目—送錢的人解釋說 A 她本來想在支票上寫一些零頭，但是不知為何勉強把它湊足一百盧布。

這事發生在十五年前，自從十五年前她在宣教工作上試驗神之後，她就一再的試驗，祂從未叫她失敗過。她說：「在十

五年中，從來沒有一次欠債，從來沒有向任何人要求幫助，也沒有缺乏過任何好的東西。有一次需要一些錢，結果有二十五鎊的錢由電報匯到！有時在人潮洶湧的火車站，有一個人突然冒出在她手中塞給她一筆急用的錢，在她認清給錢的人之前，他已消失在人群中了。」

這是否奇妙呢？奇妙！約翰靠看神的聖靈說什麼？「我們若照他的旨意求甚麼，他就聽我們。這是我們向他所存坦然無懼的心。既然知道他聽我們一切所求的，就知道我們所求於他的無不得著。」（約壹五：14~15）你是否有這「膽量」呢？若是沒有，是為什麼呢？

以這些事為奇妙，就表明我們缺乏信心。神答應禱告是自然的事，是正常而不是特別的。讓我們誠實並直截了當地面對一個事實——就是我們中間有太多人不相信神。我們可以十分公正地說到這件事。若是我們愛神，我們就應該禱告，因為祂要我們禱告且命令我們禱告。若是我們相信神，我們就該禱告，因為我們不得不禱告，我們沒有禱告就行不通。基督徒同伴們，你們信神且信基督麼（約三：16），但你們是否進到相信祂所說的一切話的地步呢？對基督徒問這個問題不是近乎不敬麼？但只有極少數的人真正相信神！願神赦免我們！我們相信人們所說的過於神的話，這事不叫你吃驚麼？但，若有一個人「相信神」，神奇妙的恩典將要如何地做在他身上，且也要藉著他做工呢！世界上再沒有一個人比亞伯拉罕更多受各民族人的尊敬了，因為在新約聖經中三次提到「他信神」。（羅四：3，加三：6，雅二：23）是的，「亞伯拉罕信神，這就算為他的義。」今天，基督徒，猶太人和回教徒都尊敬他的名。我們在神前懇求，願每位相信基督耶穌的人都不得安息，除非他能說：「我信神他怎樣對我說，事情也要怎樣成就。」（行二十七：25）

在我們結束試驗神的問題前，我們要指出有時神引領我們來「試驗祂」。有時神把一些事放在康未祺小姐心中要她祈求

一些在她看來並非需要的。但她感覺到自己是被聖靈催促來祈求。神不但把這些東西給了她。而且這些東西出證明了神無限的恩惠。是的，神在我們祈求以前就知道我們需要什麼東西，無論我們要不要。（太六：8）神不是曾說：「我總不丟棄你麼？」康未祺小姐常常受到試探要讓別人知道她特別的需要。但是常常有內裏的確據臨到她，如同有神的聲音說：「我知道就夠了。」所以，當然神在這事上得了榮耀。在世界大戰的試驗日子中，連外邦都會說：「他們的神真的餵養了他們。」一個屬世的異教徒曾說：「我們全國的人都曉得你們的神是聽禱告的神。」

簡單的信心

哦，這種簡單的信心給神帶來何等大的榮耀呢！為何我們不相信神呢？為何我們不靠神的話來抓住神呢？曾否有信徒或非信徒對我們說過：「我們知道你們的禱告得了答應了？」現在，請全世界的傳道人聽著！（但願這些話能達到每一位的耳中並且激動每一位的心！）這是神最迫切的願望——也是我們親愛救主耶穌基督的願望——希望我們中間每一位都得到所論及這位女宣教士同樣堅強的信心。

我們親愛的天父不希望祂的任何一個小孩有一分鐘的憂慮和缺乏。不論我們的需要有多大，我們的需求有多少；假若我們能按祂所吩咐我們的「試驗祂」，我們必定是無法容得下祂所要賜給我們的祝福。（瑪三：10）

哦，多少平安屢屢失去！
哦，多少痛苦白白受！
皆因我們未將萬事，
到神面前去祈求；

我們所「承受」一切痛苦，都是因為我們不相信神的話。為何我們如此難以信賴祂呢？難道祂曾丟棄我們麼？祂不是一

而再，再而三地說，若是我們存清潔的心「奉祂的名」祈求，祂必答應我們一切的祈求。祂向我們說：「你們求我」，「向我禱告」，「試驗我」，「試試我」。聖經上是滿了禱告得答應的記載—奇妙的答應，神奇的答應，但是，我們的信心總是叫我們失敗並且我們的不信叫神蒙羞！

假若我們有更單純的信心，
我們必能靠祂的話而信祂；
我們的生活必因主的恩典，
滿了光彩。

但是若是我們的信心要單純，那麼我們的眼睛就得「單一」，如此我們的「全身必定全然光明」（太六：22）基督必需是我們獨一的主。我們無法一面事奉神，一面事奉瑪門，又想一無掛慮。（太六：24~25）我們是需要回到得勝生活的根基上！當我們真正地將我們的身體獻上「當做活祭，是聖潔，是神所悅納的」（羅十二：1）將我們的肢體獻給義「作義的奴僕，以致於成聖」時（羅六：19）；祂就要將祂自己交給我們，並且將神的一切豐滿充滿我們。

讓我們永遠記在心中，真實的信心是相信神能，神是答應人的禱告。我們可能懶於祈求，但是「主並不耽延祂的應許」（彼後三：9）這句話豈不令人感觸麼？

都何納的故事

都何納宣教士所告訴我們的故事，可能是神最奇特的試驗。問題的起因是在於購買山邊的別墅。這件事是否合理呢？只有神才能決定。他們要經過許多的禱告才做決定。最後的禱告是這樣，假若是神的旨意要買這個別墅，就要收到一個整一百鎊的款項。這個款項的立刻送到。但他們仍然猶豫。兩個月以後，他們再求神給他們同樣的徵兆證明是祂的印證要他們買這個別墅。就在同一天他們收到另一張一百鎊的支票。就在這

個時刻，他們還不太情願進行這件事。但是過了幾天，他們又收到一張一百鎊的支票，上面記著是為買房子之用。這件事豈不是使我們心中為我們救主的恩慈感到滿足的喜樂麼？做醫生的路加告訴我們神是恩慈的（路六：35）愛永遠是「恩慈」的（林後八：4），並且神就是愛。你在禱告時要為此感謝。我們的主是「恩慈」，這將在我們代求時幫助我們。祂在我們信心軟弱時是如比的忍耐我們。「神啊，你的慈愛，何其寶貴。」（詩三十六：7）「你的慈愛比生命更好」（詩六十三：3）

當我們讀過如此單純信心禱告故事後，我們的危險就是說：「哦，這真是何等的奇妙！」，而忘記神願意我們每個人都有這樣的信心和這樣的禱告。神並不偏待人！祂要我禱告，也要你禱告。祂許可我們記述上面的事情，並讓我們看到這些文章，不是要叫我們驚奇乃是要激勵我們。我再一次盼望基督徒們要忘記一切人所設立的規矩，因為這會阻攔我們的禱告！讓我們變為單純，自然吧！靠神的話抓住神。讓我們記住，「我們救主神的恩慈和祂向人所施的慈愛」已經顯明出來。（提多三：4）有時候神引領我的進入禱告的生活。有時候神催促我們進入這樣的生活中。

當我們中間有些人回顧他們有較多的禱告生活時，他們便要因基督的恩慈和「忍耐」，而感到希奇和喜樂。（多三：5）我們豈不是在任何事上都缺不了基督的恩慈麼？我們否認祂，但祂的名是可稱頌的，祂從不丟棄我們，祂永不會如此行。我們懷疑祂，不相信祂的愛，祂的保守和祂的引領；我們因「這路感到灰心」；我們因這路發怨言；但祂卻一直祝福我們，等候要將極大的祝福傾倒在我們身上，以致我們無處可容。

基督的應許仍然有效，祂說：「你們若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心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約十四：13）

禱告改變了萬事—但是，
我們何等遲緩地去嘗試並看見。
凡信靠你的人，
將要得著祝福。
但願我們從今以後，只要單單地相信神。

什么是祈禱

有一次慕迪先生在愛丁堡的兒童聚會中向許多兒童講道。爲了引起兒童們的注意，他向他們問一個問題，作爲聚會的開始。他問道：「什么是祈禱？」----他盼望沒有人回答這個問題。然後再把他自己的答案告訴他們。

但是令他十分驚訝，在全會堂中有幾十隻小手舉起。他請一個孩童回答，他立刻很清楚及正確地題出答案，「祈禱是奉主耶穌的名，承認我們的罪和感謝神的憐憫，在神的旨意中向神呈獻我們的願望。」慕迪先生很高興地加上補充說：「感謝神，我的孩子，你答得好是因爲你生在蘇格蘭。」但，這是大約半個世紀以前的事。若是在今天慕迪先生他會得到什麼樣的答案呢？今天有多少英國的兒童能對祈禱有正確的答案呢？請你思索一會兒再決定你對這個問題的答案。

我們對祈禱的定義是什麼呢？我相信極大多數的基督徒會說：「祈禱是向神求些東西。」正如有些人所認識的，祈禱誠然是比僅僅「求神除去我們的過失」還要多得多呢。它是比一個乞丐在富人門前叩門的事要高貴得多。

「祈禱」這句話的真實意思是「一種意願的導向」就是意願向著神。一切真正的祈禱是尋求神，且因著神我們就得著所需要的一切。簡單來說祈禱是「人的心轉向神」。大衛描寫祈禱是舉起心來仰望永生的神。「耶和華阿，我舉起心來仰望你。」（詩二十五1）這種對祈禱的描述是何等地美！當我們盼望主耶穌查看我們的心時，我們也同時希望聖潔的榮美能臨到我們身上。當我們在祈禱中舉起我們的心仰望神時，我們也讓神有機會能把祂的旨意作工在我們裏面，或藉著我們做出來。祈禱使我們能置於神的管理之下。神是永遠站在我們這邊（爲我們好），但我們不常站在祂這邊。當人們祈禱時，這就是神的機會。寫詩的人說：

祈禱是表露心中之誠摯的意願或歎息；

流露心中隱藏的願望，心懷的畏懼。

猶太人的神秘家說：「祈禱是天上和地上感動的相貌。」

祈禱絕不是我們催逼神去做祂不想做的事，不是迫使神屈從我們的意思，不是爲著要彰顯祂的大能而改變祂的旨意。特蘭屈主教說：「我們不要誤認祈禱是要勝過神的不情願，而是我們要抓住祂最高的意願。」

因爲神永遠對我們有最好的美意。甚至我們在無知和盲目的禱告中或我們在禱告堅持一些有害的東西，而使我們受害時，神向我們的態度仍不改變。寫詩人說：「祂將他們所求的賜給他們，卻使他們的心靈軟弱。」（詩十六5）他們祈求錯誤使「軟弱」臨到他們身上。他們是「因所求的得了應允而受災害」。

在一些人的心目中祈禱是爲著急難而有的！例如遇到危險、疾病、缺乏、困難的事----那時他們才禱告。就像一個無神論者下到煤礦坑中，當坑頂開始下陷時，他才開始禱告。就如一位旁觀的老基督徒所說：「這永遠是再沒有像煤塊那樣的使一個人禱告。」

與神相交認識神

祈禱不僅僅是向神求一些東西，雖然我們祈求一些東西是表示我們完全依靠神。祈禱也是與神相交----與神交通----（不只是）與神交談。我們藉著與人交談認識人，同樣我們藉著與神交談認識神。祈禱的最高效果不是從惡者手中得拯救，或得到一些渴求的東西，而是認識神。「認識你獨一的真神，並認識你所差來的耶穌基督，這就是永生。」（約十七3）是的，禱告者更多發現神，這就是心靈最高的發現。人們

至今仍舊呼喊說：「惟願我能知道在那裏可以尋見神，能到祂的台前。」（伯三十二 3）

跪著的基督徒常能「找著」祂，並且是被祂找到。主耶穌屬天的異象使走下坡大數的掃羅瞎了眼；但後來，當他在耶路撒冷聖殿中禱告的時候，魂遊象外，看見耶穌。他說：「我……看見祂。」（徒二十二 18）就在這兒，基督賜給他往外邦人之地作見證的大使命。異象永遠是天職和冒險的先驅。先知以賽亞看見異象時說：「我看見主坐在高高的寶座上，他的衣裳垂下，遮滿聖殿。」（賽六 1）這件事顯然是他在聖殿中禱告時發生的。這個異象也是呼召他前來服事的前奏，後來主對他說：「去……。」今天我們不能得著主的異象，除非我們去禱告。而且何處沒有異象靈魂就必滅亡。

神的同在

神的異象！勞倫斯弟兄說：「禱告就是有神同在的感覺-- --而這正是神同在的操練。」

神人巴斯納的朋友在他禱告時到他那兒。這位朋友察覺到有一種奇妙神的同在臨近。這位朋友說：「當巴斯納用手蒙著臉禱告時，我不敢在黑暗中伸手恐怕我會摸到神。」古時的詩人豈不是也有同樣的想法，他呼求神說：「我的心哪，你當默默無聲，專等候神。」（詩六十二 5）我相信我們在禱告上失敗的主要原因，是因為我們不明白「什麼是祈禱？」在我們的良知上一直有神的同在，這是美好的。在敬拜中瞻仰祂，那就更好了。但是最好的是與祂有如朋友般的交通----就是祈禱。真正的祈禱是出現於靈魂渴慕神----專專為著神的時候，而且只有在這時候才能表現最高和最美的祈禱。真正的祈禱是出於禱告愛慕上面的事者的嘴唇。為何親岑多夫的禱告那麼吸引人呢？因為他尋求賜恩者多過於祂的恩賜。他說：「我只有一个喜好；就是祂，獨有祂。」在這一點上，甚至連回教徒也得到了他這種看見。他說祈禱有三種層次。最低的一層是

僅僅用嘴唇說話。其次是，用意志力把我們的心思定住在屬神的事物上。第三層是心靈永遠不離開神自己。當然，我們知道神命令我們向祂「祈求」。我們也已經順從祂的命令，我們可能安息於藉著祈禱討神的喜悅和供應我們一切的需要。但是，有人可能是他父親生疏的孩子，他只在他需要從父親得到某些禮物時才尋求父親的同在！我們是否願意有超越僅僅祈求的祈禱麼？這要如何才能做到呢？

明白神的榮耀和恩典

對我而言，有兩個必須的步驟----或者可說是兩種思想。首先必須是明白神的恩典。我有時唱說：

恩惠和榮耀從你而出；
主！請將其如大雨傾注在我身

雖然有些人可能在祈禱中求神的榮耀，但這可能只是一種幻想的願望。

我們必須題醒自己，我們所祈禱的對象是誰？這兒邏輯是有兩面的：

你是再來的王；
萬民都要向你懇求。

你是否想到，我們中間曾否有人花足夠的時間思想神超越偉大的榮耀並為此感到驚奇呢？你是否想到，我們中間曾有人完全瞭解了「恩典」這個字的意義？我們的禱告常常沒有果效和能力----甚至有時沒有禱告----豈不是因我們太匆促沒有思想和預備神的同在，並沒有明白神威嚴和榮耀的臨近，反照耶穌基督超越豐富、榮耀麼？我們必須「默想神的華美」。

我們願意題議，我們在神面前呈上祈求之前，最好先進入祂榮耀和祂恩典的默想中---- 因為這兩者都是祂所為我們預備。我們必須把心舉起向著神，讓我們把自己放在神的同在中並指引我們向萬王之王，萬主之主禱告；只有祂是「獨一不死，住在人所不能靠近的光裏……，但願尊貴和永遠的權能，都歸給祂。」（提前六 16）讓我們因祂超越偉大的榮耀向祂獻上崇拜和讚美。奉獻是不夠的，必須有崇拜。

有撒拉弗呼喊說：「聖哉！聖哉！萬軍之耶和華。他的榮光充滿全地。」（賽六 3）「有一大隊天兵」呼喊說：「在至高之處榮耀歸於神。」（路二 14）但是，我們中間有些人想與神相交，卻沒有「脫去我們腳上所穿的鞋」（出三 15）

呼喊「求神憐憫」的嘴唇，
卻從不說「頌讚神」的話。

先敬拜祂

來吧！讓我們敬拜祂！

我們是可以放膽的來到祂的榮耀前。我們的主不是曾經為祂的門徒禱告，使他們可以看見祂的榮耀麼？（約十七 24）為什麼呢？為什麼「全地滿了祂的榮耀」？天文望遠鏡顯示祂無限的榮耀。顯微鏡顯示祂無窮的榮耀。甚至我們的肉眼從風景、日落、海和天空都可以看見祂無法形容的榮耀。這些自然景物有什麼意義呢？這些不過是啓示出神榮耀的一部份。我們的主禱告說：「父啊！願你榮耀你的兒子……使兒子也榮耀你。」（約十七 1 | 3）這是自我誇耀的禱告。我們親愛的主要我們認識祂的無限，可信和無窮的大能，好叫我們能以簡單的信心和信靠來親近祂。傳講基督再來的先知說：「耶和華的榮耀必然顯現，凡有血氣的必一同看見。」（賽四十五）我們必須先稍微看見這榮耀，然後我們才能有正確的禱告。所以我們的主曾說：「你們禱告，要這樣說，我們在天上（榮耀

的境界）的父，願人都尊你的名為聖。」只要稍微看見神的榮耀便能消除許多懼怕和疑惑。在我們呈獻祈求之前，我們先用古時聖徒讚美的詞句來敬拜神，不是對我們很有幫助嗎？有些敬虔的人可能不需要這種幫助。我們聽說亞西西的法蘭西斯常常在亞倫那山上禱告一兩個小時，他的口中只反覆地說一句話：「神啊！神啊！神啊！」他以敬拜開始----並常常停在敬拜中！

我們大多數人需要看見，認識看不見神之榮耀將有助於我的讚美和敬拜神。年老的勞威廉曾說：「當你在開始禱告時，向神稱頌祂的美德這必使你感覺到祂的偉大和能力。」

我們要向讀者提及，這件事是非常重要的，也是有幫助的。有些人在每天開始時，瞻仰屬天的榮耀禱告說：「願榮耀歸於聖父、聖子和聖靈。」「哦！主神是至聖、是全能、是聖潔和憐憫的救主！」如此的禱告，將在我們心中帶來嚴肅的敬畏和聖潔的敬拜的靈。以西利的歌拉亞曾在聖餐的聚會中高舉神說：「至高之處榮耀歸於神，在地上平安……我們讚美你，稱謝你，敬拜你，榮耀你；因你的大榮耀我們感謝你；哦主神啊，你是屬天的君王，全能的父神。」我們中間曾否有人能如此地讚美神並不搖動，我們大多的人不是沒有感覺神的同在和主神奇妙的威嚴麼？有一首詩可以表達這樣的目的。

我的神啊！你是何等奇妙！
你的威嚴何其光華。
你施恩的寶座何等華美；
充滿火焰的光輝！
你的面光必是何等 奇妙和榮美；
你的智慧無窮，能力無限，它們都甚純潔可畏。

這首詩將把我們帶到屬天的境界，下面的詩句也是如此：

聖哉！聖哉！聖哉！全能的主神！
你一切的作為要宣揚你的聖名；
它們都顯在全地、天空和海洋。

我們需要常常向神呼喊說：「我心尊主為大，我靈以神，我的救主為樂。」（路一 46、47）我們能夠得作詩者的心靈並唱說：「我的心哪，你要稱頌耶和華。耶和華我的神啊，你為至大，你以尊榮威嚴為衣服。」麼？（詩一〇四 1）我們何時學會說：「凡在祂殿中的，都稱說祂的榮耀！」（詩二十九 9）讓我們也同聲稱說祂的榮耀！

讚美和稱謝

如此的敬拜、崇敬、讚美和稱謝神，不僅把我們帶進祈禱的靈中，有時也以奇妙的方式讓神能工作我們身上。你不記得有一句奇妙的話說：「凡以感謝獻上為祭的，便是榮耀我。那預備道路的，我必使他得著神的救恩。」麼？（詩五十二 3 註）讚美和感謝不只打開天上的門使我能親近神，同時也「預備道路」讓神能祝福我。保羅在他希望聖徒有「不住的禱告」之前，先呼籲他們「要常常喜樂！」所以，我們的讚美也要和我們的禱告一樣，永不止息。

我們的主在為拉撒路禱告時，祂先發出感謝的言詞：「父啊！我感謝你，因為你已經聽我。」（約十一 41）祂如此禱告是為著周圍站著的眾人。是，也是為給我們聽的。

為神的榮耀

你可能會懷疑，為什麼當我們跪著禱告時要特別為著神的大榮耀獻上感謝呢？為什麼我們應該花時間稱謝和瞻仰神的榮耀呢？因為祂是榮耀的君。祂所有並祂所行的是榮耀的。祂的聖潔是「榮耀的」聖潔。（出十五 11）祂的名是榮耀的。（申二十八 58）祂的作為是「榮耀的」。（詩一〇一 3）祂

的能力是榮耀的。（西一 11）祂的聲音是榮耀的（賽三十 30）。

萬物都是燦爛和美麗，所有大小受造之物；
萬事都是智慧和奇妙，都是主神所造的。
也是為著祂的榮耀。

「因為萬有都本於祂，依靠祂，歸於祂。願榮耀歸給祂，直到永遠。」（羅十一 36）這就是神吩咐我們在祂面前禱告時的讚美。神是我們的神，祂已將「恩賜賞給人」（詩六十八 18）神說凡稱呼祂名下的人都是為著祂的榮耀造的。（賽四十三 7）祂的教會將要成為「榮耀的」教會----聖潔、毫無玷污。（弗五 27）你是否完全明白主耶穌希望我們能分享祂的榮耀嗎？這是祂給我們這些被贖者最大的恩賜。請相信我說，當我們更多得著神的榮耀，我們就更少尋求祂的恩賜。不但是到那日「主降臨要在祂聖徒身上得榮耀」（帖後一 10），這榮耀也是今天在地上要賜給我們的。我們的主不是親自說過嗎？祂說：「你所賜給我的榮耀，我已賜給他們。」（約十七 22）神不是也曾發命令說出？先知曾受感動說：「興起發光。因為你的光已經來到，耶和華的榮耀發現照耀你。」不只如此，先知還說：「祂的榮耀要現在你身上。」（賽六十一 2）

彼得對古代門徒所說的，也是神對我們所說的，他說：「神榮耀的靈和神的聖靈，常住在你們身上。」（彼前四 14）這豈不是我們所有禱告的答應麼？我們能求其他更好的麼？我們如何得到這個榮耀呢？我們如何反照這個榮耀呢？只有靠禱告才能得著。也就是當我們在禱告時，聖靈將基督的事向我們啓示。（約十六 15）

摩西禱告時向神說：「請你顯出你的榮耀給我看。」他不但看見了，而且他臉上也閃亮著神的榮光。（出三十三 18、三十四 29）我們也是一樣，當我們注視「顯在耶穌基督面上神的

榮耀」（林後四 6）時，我們不只看見神的榮耀，而且自己也得著這榮耀。

這就是禱告的意義，也是禱告的最高果效。我們沒有別的方法能得到這種榮耀，使神能在我們身上得榮耀。（賽六十二 1）

讓我們常常默想基督的榮耀----瞻仰、反映並接受這榮耀。這是初代門徒們從主所得著的。他們在敬畏的語調中說：「我們瞻仰祂的榮耀！」結果如何呢？一些少數純樸、未受教育、低賤的漁夫，在他們與基督同行一些時候，他們看見祂的榮耀，請看，這些人也得著了那榮耀！連其他人也驚奇地說：「認明他們是跟過耶穌的」（徒四 14）。當我們能同使徒約翰一樣地說：「我們相交，乃是與父並祂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約壹一 3）時，人們必然同樣地會對我們說：「他們是跟過耶穌的。」

當我們舉起心向永生神禱告時，我們便得著了聖潔的榮美，正如花兒在賜生命的陽光下變得更美。我們的主不也是在禱告時變了形像麼？當我們在生活中有了正確的禱告時，我們的容貌必也要改變，也有了我們自己的變化山。人們將要看見我們的面貌「放射出內在屬靈的恩惠」。我們在神和人面前的價值是在於我們能否讓別人在我們身上看見神的榮耀。

我們是多麼地強調我們所禱告之神的榮耀，而不是說到祂的恩典。

什麼是禱告？它是屬靈生命的記號。我們不能期望沒有禱告的人有屬靈的生命，正如我們不能期望死人有生命！我們的屬靈生命，屬靈果子都一直是和我們的禱告成正比。既然如此，那麼所有我們這些在禱告上的浪子，今天都該下決心說：「我要起來，到我父親那裏去，向他說，父親----」。

看見神的異象

寫到這裏，我要暫時停一下，把我在第一頁稿子上的話寫出來：「我們暗中失敗的原因是因我們看見人而沒有看見神。羅馬教的人在馬丁路德看見神時戰抖。極多的人在約拿單·愛德華滋看見神時得到復興。當約翰·衛斯理看見神時，世界便成了他的教區。當懷特腓看見神時，群靈便因他得救。當喬治·慕勒看見神時，成千的孤兒便得著餵養。而如今神是『昨日、今日、直到永遠永不改變的。』」

現在豈不是我們重新得著神的異象----神所有榮耀異象的時刻麼？誰能說當教會看見神時將有什麼事發生呢？但是，我們不要等候別人。讓我們每個人以敞開的臉，沒有玷污的心，來尋得主榮耀的異象。

「清心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得見神。」（太五 8）在我一生中再沒有像遇見威布·威布門博士令我感到欣喜。他曾寫信給一位朋友說：「我曾從禱告中學到一些偉大的功課。有一次我們在英國的工作，會眾極其稀少。但是我接到一個消息說，有一位美國的傳教士，要為我們的工作祈求神賜下祝福。他就是『禱告的海得』。幾乎在一瞬間情況就轉變過來。我們的會堂擠滿了人並且在我第一次呼召人的時候就有五十個人接受基督作他們的救主。當我們要離開會堂時，我對他說：『海得先生，我想請你為我禱告。』他同我到房間，打開門進去，他跪下足足等候了五分鐘沒有說一句話。我只聽自己和他的心跳。我感到淚流滿面，我知道神與我同在。然後，我看他淚如泉水，仰臉禱告說：『哦！神啊！』然後他又再靜默了至少有五分鐘，於是，當他知道自己正在與神交談……，於是他從心的深處開始為別人代求，這種代求是我從未聽過的。當我站起來時，我才知道什麼是真正的禱告。我們相信這種禱告是 有大能的，我們也相信這種禱告是我們未曾做過的。」

戚布門博士常說：「因著一個與約翰海得一同禱告的機會，使我明白什么是真正的禱告。我也從他得知什么是禱告和真正奉獻的生活，比從任何人得的更多。……耶穌基督對我成了一個新的景象，我也瞥見了祂的禱告生活。所以直到如今我一直是渴望成爲一個真正禱告的人。」願神的聖靈也如此地教導我們。

哦！凡嘆息、呻吟，爲缺乏能力憂傷的人，
請聽主的柔聲細語：「你們不能儆醒片刻麼？」
因爲，多結果子和蒙福，尊貴的道路；
大能的神聖事奉，唯願不斷地與神相交。

我當如何禱告呢

我當如何禱告？對一個基督徒而言，有沒有其他問題比求問神更重要呢？我如何得到主的榮耀？

當我們讀到基督關於禱告的應許，我們會直覺地想到他可能把太大的能力放在我的手中——不然，我們會匆忙地下結論說，他不可能答應祂的應許吧。因為他說，求「任何事」，「無論是什麼」「凡你們所願意的」，就必給你們成就。

但是，他在這些應許上加一個條件。他說，我們要奉祂的名求。這是一個條件，也是唯一的條件；我們將在這後面，用些話來說明它的含義。

所以，假若我們求，沒有得著，唯一可能的原因是我們沒有履行這個條件。因此，我們若是祂的真門徒——我們是真誠的——我們必定花代價（極大代價）為要找出，「奉祂的名求」的意義；我們必定無法安息，除非我們履行了這些條件。讓我們再次安靜且確信地再來讀祂的應許。「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我必成就。」（約十四：13—14）

主曾說：「向來你們沒有奉我的名求甚麼，如今你們求就必得著，叫你們的喜樂可以滿足。」（約十六：24）這句話，看起來十分新鮮。

我們的主，五次重復地題到「奉我的名」這個簡單條件。（約十四：13、14；十五：16；十六：23、24、26）顯然地，這兒包涵著極重要的事。它不只是一個條件——它也是一個應許，一種鼓勵，因為主所吩咐的事，

他總能做成的。那麼，什麼是奉祂的名求呢？我們必須出一切的代價來認識它，因為它是一切禱告能力的奧秘，我們的主曾說：「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說，我是基督，並要迷惑許多人。」（太二十四：5）祂的意思是說，「有許多人以為他們是奉我的名向天父禱告，其實不過是自欺罷了。」

「奉主的名求」，是不是僅僅指在我們的禱告末了加一句話說，「我們這些所求的是奉耶穌基督的名」麼？

許多人顯然地以為這就是它的意義。但是，你不是曾聽過——一些滿了自己定意和自私，在末了加上一句「奉主的名，阿們」的禱告麼？

神不能答應使徒雅各所說的那些禱告，因為雅各說，「我們這些奉我們主耶穌基督名求的基督徒，是妄求。」（雅四：3）一個錯誤的祈求是無法因為加上一些神秘的字句而加以改正！

一個正確的禱告，不何因為少了這幾句話而失敗的。不，決不會！不會因這些字句引起問題的。我們的主所注重的是信心和事實，過於看重某些形式。禱告的主要目的是要榮耀主耶穌。我們奉基督的名祈求「叫父因兒子得榮耀」（約十四：13）弟兄們請聽！我們並不是尋求財富和健康，興旺和成功，安逸和安慰，屬靈或為著自己能夠享受服事上多結的果子；而只是為基督的緣故——為祂的榮耀。讓我們從三個正確的方向來看這個重要的句字「奉我的名」

奉主名的意義

(一)是指著有些事是單單「為著基督的緣故」而行—因為祂救贖的死。那些不相信基督贖罪之死的人，是不能「奉他的名」禱告。他們可以用這些字，但不會有果效的。因為，我們是「靠祂的血稱義」並且「我們藉這愛子的血得蒙救贖，過犯得以赦免」(弗一：7；西一：14)今天唯一神教在惡性現代主義名義下攻擊寶血贖罪，就使許多人受欺和陷入網羅—因此，記念基督寶血救贖工作和地位或禱告就成了極重要的事。

讓我們引用慕迪早期服事的經歷做為實例。有一位異教的法官的太太—這位法官是極其聰明—請求慕迪向她丈夫傳道。於是慕迪和這位法官有一翻的議論，很坦誠的向他傳講。最後慕迪向他說：「假若你悔改了。就請通知我好嗎？」這位法官諷嘲地回答道：「哦，是的，假若我悔改了，我一定會讓你不知道的！」慕迪回去了，依靠禱告的工作。在一年之內，那位法官悔改了。他遵守了他的諾言，告訴慕迪事情的經過。他說：「在我太太參加禱告會的一個晚上，我覺得不舒服和沮喪。我在她返家前上床休息。但我整晚無法入眠。第二天我很早起床，我告訴太太我不吃早餐，自己便到辦公室去。告訴職員們放假一天後，我回到寓所把自己關在裏面。但是我變得更為沮喪。最後，我跪下來求神赦免我的罪，但我不能說「奉耶穌的名」，因為我是一個唯一神教的人，我不相信耶穌的救贖。我在痛苦中不住地禱告說：「神阿，赦免我的罪吧！」但應允並沒有來臨。最後，我在絕望中呼求：「哦，神阿，為耶穌的名赦免我的罪吧！」於是平安便立時臨到。」

這位法官無法來到神面前，除非他依靠主耶穌基督的名。當他奉基督的名進前來時，他立刻得到蒙應允和赦免。是的。「奉主耶穌的名」禱告，就是祈求基督的血所為我們保守—「買贖」—之事物。我們「既因耶穌

的血，得以坦然進入至聖所。」(來十：19)我們沒有別的入口，得以進入至聖所。

但是，這不是「奉我名」的全部意義。

對於「奉基督的名」，我們所最熟悉的比喻是如何用支票從銀行取款。我只能從銀行支取我所存的款項。我不能支取超過我名下所有的。假若我在英國銀行沒有存款，我就無法從其中取款。但，若是一位有錢人，他給我一張有他簽字的銀行支票，要我隨意填上所要的數目。這位有錢人是我的朋友。那麼我將如何呢？我將只滿足目前的需要或要大膽的支取更多呢？我必定不做令我朋友絆倒的事或是使他瞧不起我的事。

是的，有些人告訴我們，天是我的銀行。神是大銀行家，因為「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雅一：17)我們需要一張「支票」來「支取」這無限豐富的寶藏。主耶穌給了我們一張禱告的空白支票。祂說：「填上我的名字，你的需要必得著。你可以在其上寫上任何數目，祈求『任何東西』和『你所願意的』」。有一位著名的佈道家曾說：「當我在禱告時來到神面前—是來到天上的銀行。我在那兒並沒有存款，投有資金，假若我用自己的名義，必定得不著什麼。但是耶穌基督有無限的存款，祂已賜我特權能用祂的名寫在我的支票上，所以當我禱告時我便能得到一切所求的。在禱告時奉基督的名，不是按我的信用，而是按祂的信用。」

這是一件大喜的事，也是一件真實的事。

若是從國家銀行或一些有錢的公司取款，人們可能受試探，盡其所能的領取。但是請記住，我們是來到一

位可愛的天父面前支取，我們欠祂太多，祂也全心地愛我們，我們可以隨時到祂面前。我們從天上的銀行領款時，我們最主要的意願是求祂的尊崇和祂的榮耀。我們希望只照祂著祂看為喜悅的去行。有時我們的一些「支票」得到兌現—我們的一些禱告蒙應允—必使祂的名受羞辱，懷疑並使我們受虧損。事實上，祂的資源是無限的，但祂的尊榮可能受虧損。

從我們的經歷可以告訴我們辯論是不需要的！親愛的讀者，我們不是一不都是一常常試圖任意支取而遭失敗麼？

有多少人敢說，我們從未「奉耶穌的名」從天上的銀行空手而回呢？我的失敗在那裡呢？我們必是試圖越過祂的旨意。

現在，我把自已未曾公開的事說出，它是一件十分奇特的事。它發生在大約三十多年前，這件事對我們學習如何禱告，是一個很好的例子。

有一位我非常熟悉的朋友，他是一位很忙碌的人，他爲了某一目的要給我一英鎊的錢。他請我到他的辦公室，匆忙地寫一張支票給我。他把摺好的支票交給我並說：「請你到銀行兌現好嗎？」當我到達銀行。瞄一下支票上我的名字並沒有看著所寫的數目，便交給職員。那位職員眯著眼睛說：「這是一筆很大的款子呢」，我笑著說：「一鎊！」職員說：「不，這張寫著『一千鎊』呢，」

事情就是如此一無疑地，我的朋友他習慣寫大款項的支票，他把「一」鎊，習慣地寫成「一千」鎊了。現在，什麼是我合法的地位呢？這支票是特意寫給我的，

若是有些匆忙，也是樂意給我的一爲什麼我不領受這禮物呢？爲何？但是，我是與一位朋友交往——一位對人慷慨的朋友，我欠他許多恩情。他已經把他的心向我顯明，我知道他的希望和企圖。

他想給我一英鎊，再多的沒有。我知道他的心意，他的「心思」，所以我立刻還他這張寫錯的支票並照著他的意思在合適的時候領得一英鎊。這跟捐贈人給我一張空白支票，結果應當是一樣的。他希望我寫上一英鎊並且我的信譽就在我如何行了。這件事豈不是給我們上了一課呢？神對我們每個人都有他的旨意，並且除非我們尋求明白祂的旨意，否則我們便會在神認爲給我們「一」英鎊是最好時，求「一千」英鎊了。

我們在禱告時是來到天父面前——一位可愛的天父面前。我們凡事都是欠祂的。祂吩咐我們來到祂面前，照我們所需要的祈求，祂的資源是無限的。

但祂提醒我們只要按祂的旨意求這些東西——人爲了祂名的榮耀而求。約翰說：「我們若照祂的旨意求甚麼，他就聽我們」（約壹五：14）所以我們的天父給我們一張空白的支票，留著讓我們填上「任何東西」。但是，祂知道假若我們真正地愛祂，我們絕不填上一絕不求——祂不願我們的東西，因爲這些東西對我們是有害的。

可能，我們大多數人的失敗是在另一方面。神給我們一張空白的支票，要我們求一英鎊——但我們只求一先令！難道我朋友不會因此而受到冒犯嗎？我們求的夠多嗎？我們敢「按祂豐盛的榮耀」求嗎？

問題的所在是一我們無法明白地「奉祂的名」禱告，除非我們明白了祂對我們的旨意。

(三) 但，就是如此也還未說盡「奉我名」禱告的意義。我們都知道什麼是「奉別人的名」求一件事的意義。我們都是非常小心，不讓那些靠不住的人用我們的名，否則他會妄用我的委託並敗壞我們的名。以利沙所信任的僕人，基哈西追趕乃縵時濫用了以利沙的名。他藉著以利沙的名得到財富，但他也從他的惡行得到詛咒。

受託的職員們常常使用他顧主的名並且攜帶大筆的金錢，好像這些錢是他們自己的。但是，他只有在值得信任時才能如此行。他為他的主人使用這些錢，並不是為他自己。我們所有的錢都是屬於我們的主人，基督耶穌。假若我們運用我們所有的來為著祂的榮耀使用，我們就能奉祂的名得著所需的供應。

當我去兌支票時，銀行職員只查看客戶的簽名是否真實，我是否是受款人，他並不問我的品德如何。他沒有權利查問我是否配得這筆錢或是否正當使用它。天上的銀行卻不是這樣。這一點是非常重要的。請不要匆匆地讀過。當我來到天上的銀行，奉主耶穌的名支取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時，神是要看我是否配得。不是我「配得」從神支取任何東西—而是因為我不求自己的榮耀和利益，只單單求神的榮耀，才能得著神的恩賜。

否則，我雖然禱告，卻不能得著。「你們求也得不著，是因為你們妄求，要浪費在你們的宴樂中。」(雅四：3)

天上的大銀行家，在我們動機不正時必不給我們兌現。這不是許多人禱告失敗的原因麼？基督的名是顯示在祂的品德上。

奉祂名之真義

「奉祂的名」禱告是在祂的品德中禱告，如同祂所差遣的使者一樣；就是靠祂的靈禱告和照著祂的旨意禱告；也就是在我們的祈求上有祂的印證，求祂所求的，祈求神幫助我們去行祂所要我們去行的，並且願意我們不為自己的榮耀，只為神的榮耀行事。我們「奉祂的名」禱告時，我們的志趣和目標必需是一致。己和它的目標，欲望必須完全在聖靈管制下，如此我們的意志才能與基督的意志完全和諧。

我們必須達到聖奧古斯丁的態度才行，他向神呼求說：「哦，主阿，讓我能行你的旨意如同它是我的意願，如此，?方可運用我的意志如同它是?的意志一樣。」

神的兒女們，如此看來「奉祂的名」禱告，似乎是我們辦不到的事麼？這不是我們主的意思，祂不是愚弄我們！我們的主論到聖靈時，祂說：「保惠師；就是父因我的名所要差來的。」(約十四：26)我們的救主，願意我們完全在聖靈管理下，使我們能夠奉基督的名行事。「因為凡被聖靈引導的，都是神的兒女。」(羅八：14)並且，只有兒子才能呼叫「我們的天父」

我們的主說到大數的掃羅時，祂說：「他是我所揀選的器皿，要在外那人和君主並以色列人面前宣揚我的名。」(徒九：15)不是向他們，而是在他的面前。所以，保羅說：「神樂意把祂的兒子啓示在我心裏。」我

們不能奉基督的禱告。除非我們在百姓面前宣揚祂的名。只有我們「住在」祂裏面，祂的話才能住在我們裏面。所以我們得到一個結論—除非我們的心是對的，否則禱告一定是錯的。

基督曾說：「你們若住在我裏面，我的話也住在你們裏面，凡你們所願意的，祈求就給你們成就。」（約十五：7）

尋求認識祂的旨意

有三個應許，實際上是同一個—他們是用不同話來說出相同的概念。請看下面三個應許—

「奉我的名無論求什麼，我心成就。」（約十四：13、14）

「凡你們所願意的（你們若住在我裏面，我的話也住在你們裏面），祈求就給你們成就。」（約十五：7）

「我們若照祂旨意求什麼，他就聽我們。」（約壹五：14）

我們可以用約翰的話做結論，「並且我們一切所求的，就從他得著。因為我們遵守他的命令，行他所喜悅的事。」（約壹三：22）當我們行祂所吩咐的，祂就行我們所求的事！你聽從神，神必聽你的。若我們遵守住在祂裏面的條件，主就賜我們祂國度「代理人的權柄」，這國度就是天國。

哦，這是何等奇妙的事！我們應該迫切地尋求認識祂的「心意」，祂的願望和祂的旨意！我們中間若有人因著自私而失去這測不透的豐富時，他將要何等驚愕呢！我們知道神的旨意對我們是上好的。我們知道祂渴望祝福，賜福與我們。我們知道，若隨從我們自己的意思，絕對是對我們有害的，並且對我們所愛的人也是有害的。我們知道離開祂旨意的道路，必使我們遭災難。哦神的孩子們，為何我們不能完全投靠祂呢？現在我們再次面對聖潔生活的問題。我們極清楚地看見，我們的救主呼召我們來禱告，簡單說來就是聖潔號角的呼召。「你們要聖潔！」因人非聖潔就不能見神並禱告就沒有果效。

當我們承認，我們「從未得著禱告的答應」，我們不是被神，祂的應許定罪或禱告的能力定罪，而是被我們自己定罪。再沒有一件事比禱告更試煉一個人的屬靈光景。當一個人從事禱告時，他會很快發現自己在神面前所站的地位。

除非我們過著得勝的生活，我們是不能真正地「奉基督的名」禱告，我們的禱告生活必是軟弱，間歇和常常沒有果效的。

再者「奉祂的名」必須是「照祂的旨意」。可是，我們能知道祂的旨意麼？當然能夠。保羅不是說：「你們當以基督的心為心。」（腓二：5）他也大膽地說：「你們是有基督的心了。」（林前二：16）那麼，我們怎能知道神的旨意呢？

我們必需記住「耶和華的秘密與敬畏祂的人同在」（詩二十五：14）

頭一步，除非我們願意明白祂的旨意和願意遵行祂的旨意，我們就不能期望神向我們啓示祂旨意。知道神的旨意和遵行這旨意必須是一致的。我們很容易想要知道神的旨意，然後再決定我們要順從否。這種態度是可悲的。主說：「人若立志遵著祂的旨意行，就必曉得這教訓。」（約七：17）

神在聖靈中藉祂的話啓示祂的旨意。從祂話語的應許中，我可以明白祂的旨意。

舉例來說，我可以明確地祈求智慧，因為祂的話說：「你們中間若有缺少智慧的……應當求神，主就必賜給他。」（雅一：5）我們無法成為會禱告的人，除非我們查考神的話，從其中尋找祂對我們的旨意。

而且。神的聖靈是禱告者最大的幫助。請再看保羅所說奇妙的說明：「況且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因我們不曉得禱告什麼或如何禱告，只是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嘆息替我們禱告。鑒察人心的曉得聖靈的意思，因為聖靈照著神的旨意替神的百姓祈求。」（羅八：26、27；威末斯譯本）

這是何等令人安慰的話！若禱告者的無知和無助，使他們投靠聖靈，那定是有福的事。主耶穌的名是可稱頌的！我們對於禱告是無可推辭的。我們必須禱告；也能夠禱告。

請記住，我們的天父承諾要賜聖靈給求神的人（路十一：13）—並且也要將其他「好東西」給他們。（太七：11）

神的孩子們，你們常常禱告嗎？無疑的，你是時常禱告，在禱告中常因自己的軟弱和鬆馳感到為難。但是，你曾否真正地奉祂的名禱告過嗎？

在我們失敗且不知「禱告什麼」或「如何禱告」時，所應許的聖靈就要成為我們的幫助者。

全心歸向基督不是大有功效麼？一半一半的基督徒對神和人都少有用處。神不能用他，人對他也無能為力，不過以他為假冒為善者而已。只要有一個罪留在我們生活中立刻使我們成為無用的人，剝奪了我們的喜樂且使我們失去禱告的能力。

親愛的弟兄們，我們已重新看見我們主耶穌基督的恩典和榮耀了。祂樂意並且等候將祂的榮耀和恩典分賜給我們。祂樂意使我們成為祝福的導管。難道我們不該在誠心和誠實中敬拜神並向祂殷切呼求說：「主阿，我當作甚麼？」（徒二十二：10）並且在祂大能力中遵行祂旨意麼？

保羅曾經向天祈禱說：「我當作甚麼？」他得到的答案是什麼呢？請聽！他勸勉各處信徒的話就是他所得到的答案，這也該是我們的答案：「所以既是蒙愛的…就要在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在这一切之外，要存著愛心…又要叫基督的平安在你們心裡作主…把基督的道理，豐豐富富的存在心裡。無論作甚麼，或說話或行事，都要奉主耶穌的名，藉著他感謝父神。」（西三：12—17）

只有我們無論做什麼都是奉祂的名時，祂才能在我們奉祂的名無論求什麼時，答應我們的禱告。

我應該劬勞嗎？

祈禱不是按時間來衡量，而是按其強度。當熱切尋求神的人讀到像禱告的海得一班人的見證時，他們會焦慮的問說：「我是否也該像他們一樣的禱告麼？」

禱告的難處

他們聽說別人有時整天或整晚跪在神面前禁食和不眠，一直不停的禱告。他們自然會驚奇地問道：「我們也該如此行麼？我們都該效法他們的榜樣麼？」我們必須記住，這些禱告的人不是有空才禱告，他們如此長時間的禱告是因為他們無法停止禱告。

有些人會以為我在前面幾章中曾暗示，我們該效法他們的榜樣。神的兒女，你不該讓這種思想、這種懼怕攪擾你。只要樂意行祂所要你行的——祂所帶領你的——就好了。想到那裏，便禱告到那裏。主耶穌豈不是吩咐我們向親愛的天父禱告。有時，我們唱說：「哦，祂的愛何其難測！」且無人能測度這愛。

禱告不是要我們背負重擔或履行令人厭煩的責任，它是一種無限的喜樂和能力。它賜我們得以「蒙恩惠作隨時的幫助」（來四 16），並且每時刻都是「隨時的需要」。「你們要禱告」這句話是邀請人前來領受，而不只是一個需要服從的命令。難道一個小孩來到父親面前求恩惠是個重擔麼？做父親的都是多麼愛他的孩子，且為他們求最高的福祉！他們又是如何呵護著孩子，使他不受任何憂愁、痛苦或傷害！我們的天父比地上的任何父親更愛我們，祂以無限的愛來愛我們。主耶穌比地上的任何朋友更愛我們。假若我在這個寶貴的題目——禱告——的講論中有任何一句話傷害了那些切望更知道如何禱告的人，就求神原諒我。我們的主曾說：「這些，你們的天父是知道的。」假若祂知道，那麼我們便能信靠而無所懼怕了。

學校的教師可能因孩童忘了做家庭作業、不準時上課，或時常缺席而責備他；但是親愛的父親在家裏，他知道孩童的情況，他知道孩子是因病或家貧有些工作要他做，他在家裏是何等忠心的幫忙做家事。親愛的天父知道我們的一切，祂早已看見。祂知道我們中間有些人放棄安逸而有長時間的禱告。

有些人神使他休息；祂使我們躺臥（詩二十三 2），為要使我們向上仰望。甚至身體的軟弱也會攔阻我們做長時間的禱告。但是，無論我們有多大或多充足的理由，我們是否都花了足夠的心思來禱告。有些人是不得不花很多時間去禱告，因為工作需要如此。我們可能被視為屬靈領袖，有屬靈的爭戰或訓練別人的需要。神禁止我們犯停止盡心為別人禱告的罪，以致得罪主（撒下十二 23）。是的，為別人禱告是我們的職責，是我們一生的工作。

有些人不得不禱告。若是我們有為靈魂禱告的負擔，絕不會問：「我該禱告多久呢？」

但是，我們知道在禱告生活中卻有許多難處。當我在寫作時，我面前就有一堆這樣的信。他們在信中提出各種實際的理由、藉口和原因。但那是他們寫這些信的原因嗎？不，絕不是。他們每個人都深願明白神的旨意，且知道如何在許多生活的重擔下順服禱告的呼召。

這些信中提到許多沒有時間有個人禱告的理由。有的是臥病在床；有的是忙碌的母親、女僕和主婦，她們很少知道如何從不停的洗刷、烹飪、縫補、打掃、購物和拜訪中找到時間；有的是疲乏的工人，當白天工作結束後，因為太累而無法禱告。

神的兒女們，我們的天父是知道這一切的。祂不是一個工頭，祂是我們的天父。假若你沒有時間禱告，或沒有機會私下

禱告，爲何不直接把這一切告訴祂呢？如此，你必發現你已在禱告中了！

保羅如何禱告

對於那些無法有個人單獨的時間，或找不出幾分鐘安靜的人，我們來看看保羅奇妙的禱告生活？你是否也像他一樣，在監獄中仍有奇妙非凡的禱告呢？請看，他日夜跟羅馬兵丁鎖在一起，從未有一刻單獨過。以巴弗有一些時候與他在一起，他從保羅身上看到了禱告的熱切。路加也可能在那兒。這是何等奇妙的禱告聚會！沒有私下禱告的機會。但是我們從這些帶鎖鍊的手得到何等多的祝福呢！你我可能沒有或很少有單獨的時間，但至少我們的手沒有被鐵鍊捆鎖，我們的心和口也沒有被鎖住。

我們能挪出時間來禱告麼？我可能會錯，但我相信對大多數人----也許不是每一個人----而言，花太多時間禱告，以致因飲食和睡眠不足而造成身體的受虧損，這並非神的心意。對許多人而言，由於身體軟弱，長時間在靈裏迫切禱告是不可能的。禱告的姿勢並不重要；不論我們是跪著、站著、坐下，或行走，或工作，神都垂聽。

我清楚知道許多見證證實，有時神賜特別的能力給那些爲要更多禱告而縮短休息時間的人。有一段時間作者試著在每天早上更早起床，爲要禱告和與主交通。過了一些時日，我發現自己的日常工作受到不能集中精神和無效率的虧損，且早上都無法保持清醒的頭腦！但我們是否已經盡自己所能的多多禱告了？最常令我後悔的一件事是，在自己年輕力壯的時候沒有更多早起禱告，而讓那些年日空流逝。

神的命令是十分清楚：「要不住的禱告。」(帖前五 17)
「常常禱告，絕不喪志」(威末斯譯本；路十八 1)。

當然，這不是說我們要一直跪著。我相信神不希望我們爲了禱告而忽略了正常的工作。但可以肯定的是，如果我們有更多禱告，少浪費時間，我們必定能做得更好更多。

我們要好好的工作，我們要「殷勤不可懶惰」(羅十二 11)。使徒保羅說：「但我勸弟兄們要更加勉勵；又要立志作安靜人，辦自己的事，親手作工，正如我們從前所吩咐你們的；叫你們可以向外人行事端正，自己也就沒有甚麼缺乏了。」(帖前四 11、12)又說：「若有人不肯作工，就不可吃飯。」(帖後三 10)

不住地禱告

在一天當中，我們不是有無數的機會可以「舉起聖潔的手」岸岸或至少是聖潔的心岸岸向我的天父禱告麼？每一天，當我們重新睜開眼睛時，我們是否抓住每個機會來讚美稱謝我們的救贖主呢？對基督徒而言，每天都是復活節。若沒有人提醒我們，我們常會忘記。你可以在鏡子的角上貼一張小字條，上面寫著：「要不住的禱告」，試著做看看。我們能在更替工作時禱告，我們也能在工作時禱告。那麼洗衣和寫作、縫補和默想、烹飪和打掃必能做得更好。不只是小孩，就是年輕人和老年人也一樣，當有愛護他們的人在守護時，其工作、遊戲豈不是能進行得更好麼？這不也有助我們切記，主耶穌一直是與我們同在、且看護著我們麼？這是有幫助的，當我們知道祂的眼目關注我們時，我們必將感到祂的能力在我們裏面。

保羅所說：「主已近了。」「應當一無掛慮，只要凡事藉著禱告、祈求和感謝，將你們所要的告訴神。」(腓四 5、6)你是否想到那是指不住禱告的習慣，而不是定時的禱告？「凡事」豈不是指每一件事，每一時刻，我們都當禱告和讚美那位已經近了的主麼？爲何我們把這個「近了」局限於祂的第二次再來呢？

湯姆·布朗是一位有名的醫生，他領悟了這話的精義。他發誓：「為所到之處禱告；無論是在屋裏、公路或街道，並在我所到之城鎮的每一條街道，都有神和救主的見證在其中。我駕車時所看到的任何教堂都要為他們禱告。每天特別為我的病人和所有的病人禱告，無論他們的情況如何。在進入病患家時要說：『願平安和神的憐憫臨到這家。』在聚完會時，禱告求神祝福，並為牧師禱告。」

需要定時禱告

但問題是，除非我們有定時的禱告----不論時間長短，否則這種不斷與賜福的主相交是無法達到的。什麼是禱告的習慣呢？就是像小孩子向父親要東西那麼簡單。這不需要任何註釋，否則就有仇敵的詭計，使人弄不清楚。

無疑地，惡者是反對我們在禱告中親近神，並盡其所能的攔阻禱告的信心。牠主要攔阻的方法是試圖以我們的需要充塞我們的心思，使我們忘了神是我們親愛的天父，我們該向祂禱告。牠使我們要恩賜過於賜恩者。當聖靈引導我們為一個弟兄禱告時，我們常是只禱告說：「哦，神啊，求你祝福我的弟兄！」然後我們的心思就轉到弟兄身上，想到他的事情、困難、期望和憂慮，然後便失去了禱告！

惡者往往使我們不能定睛在神身上！這就是為什麼我要勸勉人在獻上祈求之前要先認識神的榮耀、神的權能和神的同在。若是沒有惡者，禱告必定沒有困難，但惡者的主要目的就是要使禱告變得不可能。這就是我們大多數人難以認同那些花長時間禱告的人，並且定他們「用許多重覆的話」作「無益的祈求」的罪，這兩個詞是摘自主的登山寶訓。

一位倫敦有名的牧師最近曾說：「神不希望我們因冗長的禱告而浪費祂的時間和我們的时间。我們的禱告必須像每天處理事務一樣，只要簡單扼要的把我們的需要告訴神，並交托給

祂。」我們這位朋友是不是說只要讓神知道我們的需要就夠了？如果這就是禱告的一切，那就不需要禱告了！因為我們的主力促門徒禱告時曾說：「你們沒有祈求以先，你們所需用的，你們的父早已知道了。」

我們知道基督曾定罪那些「冗長的禱告」(太二十三 14)，但請注意，那些冗長的禱告是指為著「裝假」、「炫耀」(路二十 47)。親愛的禱告朋友，主也要定罪那些每週在禱告聚會中作「冗長禱告的人」----這些禱告是在扼殺禱告聚會，雖然他們在結尾時亦請求神垂聽這「軟弱的呼求」或「不配的乞求」。

主的榜樣

但主從不定罪那些長而誠懇的禱告。我們不要忘記，我們的主有時也整夜禱告。聖經只記載其中的一個----我們不曉得主有多少次這樣的禱告(路六 12)。祂有時天未亮就起來到曠野地方去禱告(可一 35)。這位完全人比我們花更多的時間禱告。我們看到一個事實，那就是許多神的聖徒多年長夜在神面前的禱告，使得神的能力在白天可以顯在人群中。

我們的主不像我們為自己找藉口，而不去禱告----我們常以為祂一定沒有空去禱告，因為有許多服事的需要和機會等著祂。有時，在幾天最忙碌工作之後，祂的聲名達到最巔峰，每個人都來跟隨祂、求問祂，但祂卻離開他們退到山上去禱告(太十四 23)。

聖經記載，有一次「有極多的人聚集來聽道，也指望醫治他們的病。耶穌卻退到曠野去禱告。」(路五 15、16)因為祂知道禱告比「服事」更重要。我們常說，我們太忙沒有時間禱告；但比我們更忙的主，祂卻有著更多的禱告。祂有時忙得連吃飯的時間都沒有(可三 20)；有時祂連休息和睡覺的時間都沒有(可六 31)；但祂還是常常找時間去禱告。假若，常常禱告和

有時有長時間的禱告，都是我們的救主所必須的，難道這對我們會較不重要麼？

我不是想要說服別人同意我的看法；這是極小的事。我們只想了解真理。司布真曾說過：「我們不需要拐彎抹角，不敢直接告訴主我們所渴望的；我們也不需要試圖用美妙的言詞，只要簡單直接向神要求我們所想要的，##我相信這種與神辦事的禱告。禱告就是從神的許多應許中支取一個應許的供應，這些應許是神在祂的話語中所賜給我們的。這種支取如同到銀行兌現一樣。我們不需要到銀行與辦事員閒談，而竟忘了所要辦的事，然後空手而出，一無所得。我們只要把應許的支票放在銀行員手中，告訴他我們要領多少，然後數點所拿到的錢，再到別處辦事。這就是從天上銀行支取供應的例子。」這種說明是何等美妙！

但切記，我們要盡可能有明確的禱告；把辯才放下----假若我們有的話！避免無需要的「饒舌」，在信心中得著所期望的。

恒切禱告的需要

若銀行職員看見我旁邊站著面帶惡相的武裝罪犯，他們可能把錢從我無助的手中奪去，他會立刻把錢交給我麼？他是否會等到匪徒離開後再給我呢？這不是空幻的情景。聖經告訴我們，撒但能夠攔阻和遲延禱告的答應。彼得不是力勸基督徒要注意一些事，使他們的「禱告沒有阻礙」（彼前三7）。我們的禱告是有可能受到攔阻的。「那惡者就來，把所撒在他心裏的，奪了去。」（太十三19）

聖經給了我們一個例子，也許這只是許多例子中的一個，就是惡者真實的攔阻岸岸遲延，而使禱告的應允遲延了三個禮拜。我們把它提出來，為的是要表明反覆禱告和恒切禱告的需要，且要注意撒但超然能力的攔阻。但以理書第十章十二、十

三節說：「他就說，但以理阿，不要懼怕！因為從你第一日專心求明白將來的事，又在你神面前刻苦己心，你的言語已蒙應允，我是因你的言語而來。但波斯國的魔君，攔阻我二十日，忽然有大君中的一位米迦勒來幫助我。」

我們也不必太看重撒但對我們禱告的抵擋和攔阻。假若我們安於為神的一些應許或我們認為需要的只求一次，那麼這一章就不需要寫了。我們是否不再禱告了呢？舉例來說，我知道神不願罪人死亡，所以我就大膽的向神禱告：「哦，神阿，求??救我的朋友。」然後我就不再為他的悔改祈求了嗎？喬治慕勒為一位朋友的悔改每天禱告(並且常常禱告)有六十年之久。聖經對於「辦事的禱告」有何亮光呢？我們的主對恒切禱告舉了兩個比喻。其一是，有一個人半夜到朋友那裏借三個餅，「但因他情詞迫切」----或堅持(威末斯譯本)，意即他「不怕難為情」（路十一8）。另一是，有個寡婦常「麻煩」不義的官，她「一直來纏磨他」，最後終得伸冤。我們的主補充道：「神的選民，晝夜呼籲祂，祂縱然為他們忍了多時，豈不終久給他們伸冤麼？」（路十八7）

我們的主對那位遭受拒絕和挫折的迦南婦人何等欣賞！因她不住地祈求，祂就對她說：「婦人，你的信心是大的；照你所要的，給你成全了罷。」（太十五28）我們親愛的主在客西馬尼園極大痛苦中時，祂尚且需要重複祂的禱告，「耶穌又離開他們去了。第三次禱告，說的話還是與先前一樣。」（太二十六44）我們也發現保羅為他身上的刺多次向神禱告。他說：「為這事我三次求過主，叫這刺離開我。」（林後十二8）

神不可能總是立刻答應我們的要求。有時候是我們不適宜得到這恩典；有時候祂說「不」，是為要給我們更好的。想想保羅在監牢的情形；若是你的孩子受冤枉而坐監，隨時可能喪命，你是否----豈能----安於只一次的辦事的禱告：「哦，神阿，救我的孩子脫離他們的手？」你豈不是多多迫切的禱告麼？

這就是教會為彼得迫切禱告的原因，「教會卻為他長時間和熱切的禱告神」（徒十二 5 威末斯譯本）。美國版中「不住的禱告」，在修訂版中是「迫切的禱告」。陶恕博士指出，這兩種翻譯在希臘文的語義上都不夠完全有力。這字的原意是「劬勞」的意思。它代表一個人殷切和強烈的願望。彼得也說到迫切的禱告。這句話也用來描述我們的主在客西馬尼園的禱告：「耶穌極其傷痛，禱告更加懇切；汗珠如大血點，滴在地上。」（路二十二 44）

啊！這就是禱告的殷切，甚至極其傷痛。現在，我們要來看看自己的禱告如何？

劬勞的禱告

我們是否蒙召進入這種極其傷痛的禱告中？許多親愛的聖徒都說「不需要」！他們以為這種傷痛是表示我們缺乏信心。但是，我們主耶穌身上的大多數經歷常是會臨到我們的。我們已經與基督同釘，也與祂同復活，難道我們不會與祂同為靈魂受苦麼？

就實際的人生經歷而論，當我們為自己所愛但卻每天活在罪中的孩子禱告時，我們能夠沒有痛苦嗎？我要請問，有那一位信徒能夠有負擔於靈魂的得救----深切的關愛靈魂，但卻沒有極其傷痛的禱告。

我們能否像約翰諾克斯向神呼籲，「神阿，給我蘇格蘭，否則我寧可死去」？聖經也讓我們看見，當摩西向神呼求時，他的心沒有傷痛麼？「唉，這百姓犯了大罪，為自己作了金像。倘或你肯赦免他們的罪，## 不然，求你從你所寫的冊上塗抹我的名。」（出三十二 31、32）

當保羅禱告說：「為我弟兄，我骨肉之親，就是自己被咒詛，與基督分離，我也願意。」（羅九 3）難道他沒有痛苦麼？

無論如何，我們確知那位為耶路撒冷「大聲哀哭，流淚禱告」（來五 7）的主，若看見我們為失喪者哀哭時，祂絕不會因此生氣的。當祂看見我們為祂所掛心的罪人哀慟時，祂豈不會更加滿意麼？事實上，那麼多的服事卻只有少數人悔改，這豈不是由於缺少哀慟的禱告麼？

聖經記載，「因為錫安一劬勞，便生下兒女。」（賽六六 8）保羅在寫給加拉太人的信上說道：「我小子阿，我為你們再受生產之苦，直等到基督成形在你們心裏」時，他的感想如何？這豈不是真屬靈兒女的經歷麼？哦，我們的心常是何等冷淡啊！我們為失喪者的憂傷何其少！所以，我們膽敢批評那些為將要滅亡者哀慟的人麼？神必不許可！不但如此，我們知道這是禱告中的摔跤。不是因為神不願意回答，而是因為「這黑暗世界的掌權者」的抵擋（弗六 12）。

摔跤的禱告

禱告中所用的「爭鬥」一詞，意思是「一種對抗」，但不是我們與神對抗，因祂是站在我們這一邊；乃是與惡者對抗，雖然牠是失敗的敵人（約壹三 8），牠卻想攔阻我們禱告。

「因我們並不是與屬血氣的爭戰，乃是與那些執政的、掌權的、管理這幽暗世界的，以及天空屬靈氣的惡魔爭戰。」（弗六 12）我們也同樣「與基督一同坐在天上」（弗一 3），並且只有在基督裏我們才能得勝。我們的摔跤可能是與撒但在心思上攪擾的摔跤，為要使心思定睛在基督的身上----這就是做醒和不住地禱告，亦即「隨時多方禱告祈求，並要在此做醒不倦。」（弗六 18-20）

「我們的軟弱有聖靈幫助，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羅八 26）這是叫我們得安慰的事。若不是藉著實例或教訓，我們就不知道聖靈如何「幫助」我們？聖靈是如何「禱告」呢？

「聖靈親自用說不出來的嘆息，替我們禱告。」(羅八 26)難道聖靈在禱告中不像人子在客西馬尼園一樣「劬勞」麼？

假若聖靈在我們裏面禱告，難道我們不會有分於祂在禱告中的「嘆息」麼？若我們有時因為禱告的傷痛而使身體受虧損，天使會幫助我們像幫助我們的主一樣麼(路二十二 43)？我們在神面前禱告時可能像尼希米一樣哭泣、悲哀和禁食(尼一 4)。有人會問說：「但是，為罪憂傷和為期望別人得救而傷痛，那豈不是不必要，且是羞辱神麼？」

這豈不是顯示對神的應許缺乏信心麼？可能有些人是如此。但毫無疑問的，保羅乃視禱告----至少有時候----為一種爭戰(參羅十五 30)。在寫給歌羅西人的信中他說道：「我願意你們曉得我為你們和老底嘉人，並一切沒有與我親自見面的人，是何等的盡心竭力；要叫他們的心得安慰。」(西二 1、2)無疑的，這是指他為他們禱告說的。

再者，他提到以巴弗是一位「在禱告之間，常為你們竭力的祈求，願你們在神一切的旨意上，得以完全，信心充足，能站立得穩。」(西四 12)

「竭力」這個字就是我們所說的「傷痛」，也與描寫主禱告時「極其傷痛」同一個字(路二十二 44)。

使徒保羅又說，以巴弗「為你們多多勞苦」，這也是指他的禱告。保羅看見他在牢中禱告，見證他是長期、專心、不懈怠地為歌羅西人的好處禱告。看守保羅的御營守衛看見這些帶鎖鍊的囚犯在禱告，必深受感動且覺得希奇。他們舉起帶鎖鍊的手禱告時的興奮、眼淚和迫切的祈求，對他必是一種啓示！而我們的禱告又是如何呢？

無疑的，使徒保羅勸勉以弗所基督徒和其他人要「站住」，乃是說到他自己的習慣：「靠著聖靈，隨時多方禱告祈

求，並要在此儆醒不倦，為眾聖徒祈求，也為我祈求，##我為這福音的奧秘，作了帶鎖鍊的使者。」(弗六 18-20)我們可以確定，這是他自己禱告生活的寫照。

所以當禱告遇到阻礙時，必須以禱告去除之；這就是人們所謂的禱告通。我們必須與撒但的詭計摔跤。當我們為別人的心思和疑惑努力呼求，直接攻打邪惡的靈界眾軍時，我們可能導致身體疲乏和痛苦。對我們而言，有時禱告就如使徒保羅所說的，是一種「爭戰」、「摔跤」，這必迫使我們「奮力抓住神」(賽六四 7)。若我們以為只有少數人曾在禱告中摔跤，那豈不是錯了？我們是否如此認為呢？讓我們永不疑惑主的能力和祂豐盛的恩典。

史哈拿的禱告

「信徒快樂秘訣」的作者離世前曾將她自己所遭遇的一件事告訴一小群朋友，也許她會容許我把它公開出來。一位女士常來拜訪她，一住就是二、三天，這常成為她很大的試煉，且成為她脾氣、耐心的重擔。每次來訪她都需要有許多禱告的預備。有一次危機終於來了，這位「好吹毛求疵的基督徒」計劃在她家住一個禮拜！她覺得別無所助，只有整晚禱告才有能力應付這個大試煉。所以，為自己預備了一些餅後，她就提早進入臥房，準備整晚跪在神面前，求神賜她力量，使她能在這些令她為難的日子中，保持甜蜜的微笑和愛心。

當她跪在床前不久，有一個思想閃進她的心中，那是腓立比書第四章十九節：「神必照祂榮耀的豐富，在基督耶穌裏，使你們一切所需用的都充足。」她的懼怕立時除去。她說：「當我得到這句話，我就開始感謝、讚美祂的恩惠。然後我便跳上床，睡了一整晚。第二天我的客人來了，我們相處得很好。」

沒有人能定出禱告的嚴苛規條，甚至是爲自己；唯有神恩惠的聖靈能隨時引導我們。無論如何，我們得把事情交託出來，神是我們的判斷和引領。但我們要記住，禱告是多方面的事。正如莫爾主教所說的：「真正的禱告乃是能在各種境況中祈求。」其通常爲：

禱告是重擔的嘆息，眼淚的滴落；
舉目仰望，獨有神的臨近。

這是單單將你所要的告訴神(腓四 6)。我們不必認爲禱告一定都是爭戰和摔跤。若是如此，我們當中許多人必定很快地身體毀壞、精神崩潰，早早被主接去。

很多人因爲健康的關係無法長時間保持禱告的姿勢。對此慕勒曾說：「真正得勝的禱告是不使身體費力和受攪擾，而能持續不斷地進行。那常是在魂與身體極深、極長久的安靜中得勝。但從另一方面來說，禱告絕不是怠惰的安逸，而可以說是單純和依靠。它是神和人之間極重要的行政。所以，如果是真實的禱告，它常是##如同工作之勞苦、恒忍、爭戰。」

沒有人能爲別人描述這種禱告。每個人只要按自己心之所感去禱告，聖靈必指引我們該禱告多久。且讓我們都充滿我們救主神的愛，以使禱告能夠隨時隨處成爲我們喜樂和蒙恩的憑藉。

神常聽禱告麼

我們現在來到一個最重要的問題，這是每一個都可能問到的。這問題的答案相當影響我們的道路。讓我們不退縮，公正，誠實的面對這個問題。當然，我們都承認神是聽禱告的——是有些禱告和有些時候。但是，祂常聽真實的禱告麼？有些所謂的「禱告」沒有蒙答應，是因為祂不聽他們的禱告。當祂的百姓背逆時，祂說：「你們多多的祈禱，我也不聽。」（賽一15）

但是，一個神的孩子就應該期望禱告得答應。按神的安排，每個禱告都有答應，並且沒有一個真正的禱告，在天上是沒有效果的。

但是，使徒保羅所宣告奇妙的應許：「因為萬有全是你們的，因你們是屬基督。」（林前三：21）這句話對大多數基督徒似乎是不夠真實，且是可悲。不是嗎？萬有都是我們的，但我們大多數人並沒有得著我們的產業。在昆士蘭，摩根山的業主，辛苦地在貧脊山坡上耕種，他們的悲劇是因為他們從未知道腳下所站著是世界上最大金礦。在地底下有極大，未曾夢想過的財富，但是他們卻從未想到，認識過。這些財富是「他們的」，但是沒有得著。

每位基督徒都知道在基督耶穌的榮耀裏藏著神一切的豐盛，但是卻不知道如何得到它們。

現在，我們的主告訴我們，要得到它們就要祈求。願主賜我們對「禱告的事」有正確的認識。我們說到真實的禱告必有答應，不是說神經常就照我們所求的給我們。你曾否遇見有如此愚笨的父母，用這種方式待他們的孩子呢？難道因為孩子吵鬧要燒得火紅的火鉗，我們因此給他嗎！有錢的人特別小心，不讓他們的小孩有太多的零用錢。

未答應的理由

為何神不照著我們祈求給我們呢。若神答應我們所有的祈求，那麼治理這個世界的是我們而不是祂了！而我們都承認，我們沒有治理這世界的本事。再者，這世界有兩個以上的首領是不可能的！

神對禱告的回答可能是「好」或「不」。它可能是「等候」，因為祂為我們有更好的計劃，超過我們所想像的，並且可以使別人像我們一樣蒙福。

有時，神的回答是「不」。雖然祈禱者不一定知道他的生活中有任意妄為的罪，也可能他有無知的罪。神有時對使徒保羅也說：「不」。（林後十二：8~9）許多禱告沒有蒙神答應是由於我們的愚昧和自私的祈求。因為，「我們本不曉得當怎樣禱告」（羅八：26）這就是雅各，約翰母親的錯誤。她來到我們的主面前向祂下拜祈求。祂立刻回答到：「你們不知道所求的是甚麼」（太二十：22）偉大的代禱者以利亞，有時候也有「不」的答案。但是，當他被火戰車接到榮耀裏去的時候，他是否為他所曾祈求說：「耶和華阿，罷了；求你取我性命」而神沒有答應的事懊悔麼？

有時神的回答是「等候」。祂遲延祂的答應是因為我們還沒有預備好能夠接受我們所期望的——正如祂和雅各摔跤的事一樣。你們記得奧古斯丁著名的禱告麼？他曾禱告說：「哦神阿，求你潔淨我，但不在此時。」我們的禱告，有時不也一樣麼？我們是否一直真正的願意「飲這杯」——付上禱告得答應的代價麼？有時候，祂遲延答應是為了使祂得著更大的榮耀。

神的遲延並不是拒絕。我們不知道為何有時祂遲延，而有時「在我們尚未求告」，祂已答應了。（賽六十五：24）喬治慕勒一直是一位最偉大的禱告者，他還得花六十三年為一位朋友的悔改禱告呢？誰能說這是為什麼呢？慕勒曾說：「最重要

是絕不放棄，要一直等到回答來到。我曾花六十三年又八個月為一個人的悔改禱告。他現在還未悔改，但他必定會悔改的！怎麼會有別的答案呢？我有耶和華不變的應許，這是我所信靠的。」難道這個遲延不是從惡者來的頑強的抵擋麼？（但十：13）這不是撒但想藉著強大且持久的抵擋來搖動和破壞慕勒的信心嗎？因為在慕勒離世不久他的朋友就悔改了一甚至在穆勒安葬之前。

是的，慕勒的禱告經過很常的延遲終於得到答應。慕勒有許多的祈求得了答應，難怪他有一次公開地說：「那位與我們同在的主是何等良善，慈愛和謙和！我不過是一個貧窮，罪孽深重的人，但是他竟聽我上萬次的禱告。」

可能有些人要問，我如何知道神的回答是「不」或「等候」呢？我們可以確信，祂決不會讓我們禱告六十三年，而得到「不」的回答！慕勒的禱告，如此長久，是基於他知道，神「不願意有一罪人死亡」；「祂願萬人得救，明白真道。」（提前二：4）

當我正在寫這文章時，郵差帶給我一個很好的例子：我收到一封信，讀著很少給我寫信，甚至不知道我的地址——他是英國著名的傳道人。信上寫著說：「我有一位親愛的人病重。我不知道是否要繼續為她的康復禱告？我不知道神的答覆是『不必再為她禱告』或是『繼續禱告一等候醫治』？後來我從神得到明確的引導……神的旨意是要把她取出……我安息並降服於祂旨意下，並多多為她感謝神。幾個小時以後，神就把我所親愛的人接到榮耀裏去。」

禱告必有答案

我們再次向我們的讀者指出這個真理：「真實的禱告絕不會沒有答案的。」

只要我們更多查考我們的禱告，我們就該更多殷勤的禱告。這種說法聽起來好像是老套。但我們這樣說，是因為有些可愛的基督徒似乎在禱告前就把他們的常識和判斷放在一邊。只要稍微思索一下，就知道神不能答應這樣的禱告。舉例說，在世界大戰時，每個國家都為得勝禱告。有兩個住在一起的人同時禱告一個禱告要下雨，一個禱告求好天氣。神不可能同時在同一地點答應這兩個禱告！

但，神的信實是禱告的關鍵所在。我們曾讀過我們主對禱告奇妙的應許，且幾乎為這些應許所眩暈——這應許有廣大的範圍，完全的可信，最偉大的一句話是「無論求什麼」。這真是美好！「不如說，神是真實的。」（羅八：4）祂必永遠「顯為真實」

你不要問我，神是否答應我所有的禱告。祂沒有。如果我說「神答應了」，那麼這對有些人將是害處而不是益處。有些人說，這是不可能的事！他覺得自己不配得這個恩賜。如果神賜一些人這種恩賜，必定助長他屬靈上的驕傲和自我的滿足。在神聖靈的光中，我們可以清楚的看見這一點的！

當一個人回顧自己沒有忠心服事，缺少真正的屬靈，就是他迫切的禱告，自己也可以知道神不可能應允他一切所求的！這就如求神把如洋海般的愛放進如裁縫針般的心中一樣。但，神是何等迫切地要賜我們各樣的屬靈福氣呢！我們的救主曾一再的大聲說：「我多次願意……只是你們不願意。」！（太二十三：37）我們常常祈求，卻得不著，是因為我們不配！而且我們還埋怨神不聽我們的禱告，這真是何等可惜！但，若是孩子不配得那個禮物時，沒有禮物就是最好的禮物。若是我們不能或不願意用神給我們的恩賜來榮耀祂，祂就絕不給我們。（我是指屬靈的恩賜不是指才幹而言，否則人們便會濫用或「埋沒」他們的才幹。）

你是否見過有一位父親，因為他的小嬰孩向他要一把剃刀，因著他盼望嬰孩長大以後能用剃刀就給他呢？父親豈不是向孩子說：「等到你更長大，更聰明時才給你」麼？同樣的我們親愛的天父也不會向我們說「等一向兒」麼？因著我們的愚笨和無知，我們有時定要這樣說，

你在愛中拒絕了我們；

因你看見，

我們的軟弱必定使我們受害。

我們要確信神絕不會把明天的恩賜今天給我們，這是祂所不希望的事。這不是因為神有所欠缺。祂的富源是無窮的，祂的道路終必明白。祂不但吩咐祂的門徒向祂祈求祂的供應，也要祈求祂的富源。如經上所脫：「你們看野地的飛鳥，你們的天父如何餵養他們。」（太六：26 摩非譯本）這句話聽起來很簡單。但是，你會否思索過有那一位百萬富翁的財富能供養所有「天上的飛鳥」一天麼？你們的天父卻每天餵養牠們，並且沒一天窮乏過。難到祂不更會供你飲食和衣裝，照顧你麼？

哦，讓我們更多依靠禱告！你會否知到「祂賞賜那些殷勤尋求祂的人」麼？（來十一：6）聖經的「油」絕不會停止，只要有空的器具在。（王上四：6）當聖靈停止工作時，只有怪我們自己才是。有時神無法把明確的屬靈祝福賜給一些工人，因為若是如此，他們必因驕傲和虛榮而受損。因此我們說「不」！神不會答應每位基督徒的一切禱告。

正如我們在前面的一章中所看見，我們必須有單純的心，動機和期望，如此我們才能在禱告中奉祂的名。神是大過於祂的應許，祂常常賜給我們超過我們所期望或所配得的！但祂不常如此行。所以，假若我們有任何特別的祈求不蒙悅納，我們可以確定神是呼召我們來審查自己的心。因為祂曾承諾要答應

一切真正奉祂名的禱告。讓我們再重述祂寶貴的話——這重述也不會太重覆——「你們奉我的名無論求甚麼，我必成就，叫父因兒子得榮耀。你們若奉我的名求甚麼，我必成就。」（約十四：13，14）

請記得，基督所呈獻上的任何禱告不可能被拒絕的。因祂是神——祂知道神的心——祂有望靈的心思。

祂不是曾經說：「父阿，倘若可行……」，當祂跪在客西馬尼園傷痛禱告時；祂豈不是大聲哀哭，流淚禱告麼？是的，「因祂的虔誠，蒙了應允」（來五：7）誠然，不是「傷痛」，得蒙應允，而是有如兒子般的敬畏得蒙應允麼？我們的禱告不是因為我們頻頻要素而蒙應允，而是由於這些禱告是出於子女般的順從。

同作基督徒的弟兄們，我們是不能完全知道「禱告」可畏的神聖和奇妙。但是，我們知道——我們的主從不應許祂做不到的事或不能成全的事。聖靈親自替我們代求（羅八：26），神不能向祂說，「不」。主耶穌為我們代求（來七：25），神不能向祂說，「不」。祂的禱告比我們的高出千倍的價值，但祂還是吩咐我們禱告！

保羅的經歷

你會問：「但使徒保羅不是被聖靈充滿麼？他不是說「我們是有基督的人」麼？他為求神除去他身上的「刺」禱告三次——然而神還是明白地告訴他，神不會答應他的祈求呢！」

這是一件非常單獨的事，是聖經唯一記載保羅為自己個人的需要祈求而被拒絕的事！為何保羅有基督的「心思」，當他為某些事求神，他卻很快的發現這個祈求與神的希望抵觸，要明白其原因是有點困難。無疑的，許多完全奉獻的基督徒也會因這件事感到困惑，因為他們也有許多禱告未蒙應允。

我們必須記得，我們可能被聖靈充滿，但可能還有錯誤的判斷和期望。我們也要記住，我們絕不可能一次完全被聖靈充滿。惡著常常找機會把牠的心思放在我們裏面，以便藉我們攻擊神。我們在任何時刻都可能成了不順和不信的人，也可能因一些思想和行動違反了聖靈的愛。

我們看見使徒彼得身上有一個令人驚訝的例子。有一次他受聖靈感動向主說：「你是基督，永生神的兒子。」我們的主轉過來，對他有很高的稱許說：「西門，你是有福的，因為這不是屬血肉的指示你的，乃是我在天上的父指示的。」但，過了一會兒，撒但把他的思想注入彼得的心中，我們的主又轉過來向他說：「撒但，退我後邊去罷。」（太十六：17，23）主斥責他，是因為彼得那時是奉撒但的名說話！這撒但今天仍然「想得到」我們呢。

使徒彼得是為他所愛的主著想，所以他想最好把那根「刺」挪開。但神知道彼得是按人最好的看法去想。

當我們遇見一件攔阻和妨礙我們的事，我們便希望這件令人不愉快的事最好能挪開。但是我們知道這件事可能更讓神得著榮耀時，這豈不是對我們不太舒服麼？主曾對保羅說：「我的恩典夠你用的。因我的能力在人的軟弱上顯得完全。」（林後十二：9）請記得，保羅不是絕對不會錯的——彼得、約翰、教父或其他人也是一樣。我們是可能會禱告錯的。最高榜樣的禱告不是「哦，神阿，你的道路不適合我」而是「哦，神阿，願我的道路是屬於你的！」我們曾受教說，不是「你的旨意更改」而是「願你的旨意成全」。

我們好不好在結論時，要題出而個見證，證實神是可信的？

史坦利和西索拉

偉大的解經家史坦利，曾寫著：「對我來說禱告是不可能無效的。當我迫切祈求時、禱告就得了答應。有一次我為我的同伴祈求亮光，使他能從危困的患難中出來，就有一線亮光臨到我困惑的心，有一條清楚拯救的道路向我指出。一個人把他的事投靠在神面前，當有一陣灼熱的滿足充滿他時，你便知道這個禱告已蒙了應允。」同樣的，我有了滿足的感動，我就知道我的禱告已蒙答應。」

在西非洲有奇妙見證的瑪利·西索拉，曾被人問到有關她對禱告的看法時，她回答道：「我的一生就是每時每刻，每天禱告得答應的記錄，如身體得醫治，心靈得釋放，奇妙的引領，逃避錯誤和危險，制服對神福音的反對，在緊要關頭得著食物的供應，以及供應我生活和卑微服事的每一件東西。我可以充分和奇妙的見證神是聽我的禱告。我知道神是聽禱告的神！」

神如何答應禱告

「因為凡祈求的，就得著。尋找的，就尋見。叩門的，就給他開門。」——（太七 8）

完全認識神和祂對待人的作為，對我們而言是絕對辦不到的。因為經上說：「深哉！神豐富的智慧和知識。祂的判斷何其難測，祂的蹤跡何其難尋。」（羅十一 33）在這一點上，我們不需要為自己憑空出難題。雖然我們可能遇見困惑的事，但因著神的全智全能，禱告必定沒有難處。我們無法測度神的方法，但我們確實知道一些祂應允禱告的方式。

談論這問題的開始，我們應當知道一件事：對於一般的事物，我們所認識的不是很有限麼？說起愛迪生，他的知識算是相當淵博了。可是在一九二一年八月時他曾寫道：「就任何一事物來講，我們對它的認識都不會超過億分之一。水是甚麼我們不清楚，光是甚麼我們不清楚，重力是甚麼我們不知道，甚麼使雙腿能站立我們不知道，熱是甚麼我們不明白，至於磁力，我們更是一無所知。我們所認識的，只是一大堆的假設而已。」但是，雖然我們不認識它們，卻不會防礙它們對我們的用處！同樣道理，我們對於禱告所知不多，但這一點並不防礙我們來禱告！我們確實知道主有關禱告的教導，我們也知道祂差聖靈來要將一切的事指教我們（約十四 26）那麼！我們要問，神是如何答應禱告呢？

神聖的啓示

神是向禱告的人敞開祂的心，聖靈也來更新他們的心思。但我們要儆醒提防邪靈和惡天使，因為它們是非常忙碌，為要將壞思想放進我們心中。然而，我們要問說：神和祂的聖天使能將好意念賜給人們麼？關於這事，其實連窮乏軟弱的罪人也能作到，他們也能將意念傳遞給別人。這也是我們寫作的目的！只是白紙上的黑字竟能激勵人心，或使人灰心喪志，或使

人坦誠認罪，這真是一件足以令人深思的事。更進一步來看，從人們的眼神和表情也常常能看出他們的心思或意念。到了今天人與人之間思想的傳遞已很普遍，但神能用各式各樣的方法將祂的意念向我們顯明。去年在諾斯菲德地方有一位講員題到了一個顯著的例子。他說到，約三、四年前一位年老的捕鯨船船長告訴他這故事。

「許多年前，我從合恩角揚帆出發至人跡罕至的荒涼海域獵鯨。一天我們正直對著強烈的南風航行，整個早上搶風而行，只前進了一點點路程。十一點左右，當我掌舵時突然想到：「為甚麼讓船頂著風浪前進？」於是我就轉變航向，向北走不再向南行。一個鐘頭後，中午時分。桅頂瞭望台傳來喊聲：「前面有船」我們看見有四艘救生艇，艇上有十四名船員。他們是十天船燒毀後。幸存的船員，十天來就一直漂流海上，拼命的求神拯救他們，正巧給我們碰見，救了牠們。若再延遲一天，他們就無法得救。」

年老的捕鯨船長又說：「我不知你是否信仰宗教，由於我是基督徒，所以每天清早我都禱告，求神使用我來幫助別人。那天的事情，我確信是神把意念放在我心中，我就改了航向，那一個意念總共救了十四個人。」

神有許多事要說給我們聽，許多意念要放在我們心中。我們太容易忙於祂的工作，而沒有停下來聆聽祂的聲音。禱告就是給神機會向我們說話，顯示祂的旨意。惟願我們的態度常是：「主，請說，僕人靜聽。」

在一些禱告中，神把新的想法放在我們所禱告的人心中，作為祂的答應。在一連串「得勝生命」的服事裏，筆者曾在一個下午鼓勵會眾說：「如果你們真正渴慕過聖潔生活，就當平息爭吵，尋求和睦。」會後，一位女士回家後為此熱切禱告，然後提筆寫信給她姊妹，她們因為意見不同，不來往已有二十年了！誰知就在第二天一早，她就接到她姊妹的來信請求赦

免，盼望重歸於好。兩封信先在郵局碰了頭。當這位姊妹為她的姊妹向神禱告時，神就向對方說話，使她渴望和她的姊妹盡釋前嫌。

你可能說，為何神不早早就把渴望和睦的心放在她心內？我們可以這麼說，祂早已知道，若是一位姊妹向另一位請求原諒，而另一位不願赦免，事情就行不通了。有一個事實，就是當我們為別人代禱時，就是給神開了一條門路去改變我們所禱告的人。神需要我們的禱告，否則祂不會要求我們禱告。沒多久前，在每週例行的禱告會結束前，有一位敬虔的老姊妹請大家為她的丈夫禱告，他從未到過敬拜神的地方。教會領袖曾建議大家不住的為她丈夫禱告，於是他們獻上最迫切的代禱。現在這位丈夫深愛著妻子，常常來聚會之處看她。就在那天晚上，禱告會尚在進行，他來到聚會中看妻子。神給他一個想法，就是開門進去在屋子裏面等候，他以前從未這樣做。他坐在靠門的椅子上，手支著頭，不經意聽到一些熱烈的懇求。回家路上他問說：「太太，今晚那些人在為誰禱告呀？」她回答：「哦！是我們一位同工的丈夫。」他說：「真的，我確信他定會得救，神必須答應那樣懇切的禱告。」過了一會兒，他再問：「他們到底是在為那一位禱告？」她的回答和剛才一樣。到了上牀休息時，他難以入睡，深深的感到自己的罪，於是叫醒他妻子，請她為他禱告。

這個見證向我們顯示的何等清楚，正當我們禱告時，神就工作！神可以催促那位先生在任何其他時候到禱告會中，但不見得他能從其中得到甚麼。然而我們一但滿心熱切的在神面前為那人禱告時，這一個禱告就要在那可憐的人身上產生極大的影響力。

幫我們成全禱告

而且，當我們禱告時，神能在服事上幫助我們並堅定我們的決心。因為有許多禱告是我們自己作得到的，只要神賜我們

力量就穀了。在一個極冷的冬天，有一位富有的農夫在家庭禱告中禱告求神保守鄰舍免受饑寒。當家庭禱告結束後，他的小孩對他說：「父親，我想我們不須為那件事麻煩神哪。」「為何不？」他問道。「因為讓他們不受饑寒，在你來說是非常容易的事！」勿庸置疑的，我們若為別人禱告，我們就必會試著去幫助他們。

有一位初信少年向牧師要求能作一些服事。牧師說：「你有要好的朋友嗎？」「有啊！」孩子回答說。「他是基督徒嗎？」「不，他不是，跟我以前一樣。」牧師說：「那你去請他們接受基督作他們的救主好了。」「哦，不」這孩子說：「我決不能作這件事，讓我作些其他的事。」「好吧！」牧師說：「你只要答應我兩件事。就是你不要向他說到有關靈魂的事，其次你得每天兩次為他們悔改禱告。」孩子回答道：「真好，我真高興這樣作。」結果不到兩個禮拜，這孩子衝到牧師家叫道：「牧師，讓我取消我的諾言好嗎？我必須向我的好朋友傳福音。」他開始禱告神，求神賜他作見證的力量。先和神有交通，我們才能與朋友有真實的交通。我確信人們之所以那麼少向別人說到他們的屬靈光景，是因為他們祈禱太少了。

筆者從未忘記，自己還是十三歲時，曾為海外宣教事工迫切禱告求主感動我們在某日以前能有二十位新的贊助人，結果就在那天晚上結束前，正好有二十位新贊助人，而自己的信心就因著禱告得了堅固。在禱告中，神會給我們一種感受，使我們更熱切的向前，並有超乎尋常的勇氣來接近別人。

為最壞的人禱告

一位英國的牧師有一次曾向會眾提議，每天為一位最壞的人禱告，然後去告訴他們耶穌的事。會眾只有六位表示願意這樣作。這位牧師回家後開始禱告說：「主啊！我不願把這擔子留給別的會眾，我要自己來擔。我不清楚那個人最壞，但我要出去找找。」當他出去，就在街口轉角碰見一個臉孔粗暴的

人，他問說：「你是這一帶最壞的人嗎？」「不，我不是。」
「你能否告訴我那一個最壞麼？」「好吧！我告訴你，你可以沿街走下去，在七號你可以找到他。」

牧師敲了七號的門進去，問說：「我要找本教區中最壞的人，有人說大概是你吧，是麼？」「誰告訴你，帶他到這兒來，我倒要讓他瞧瞧誰是最壞的人！說來本區有不少人比我還壞呢。」「既然如此，到底誰才是最壞的呢？」「提到他，無人不知，無人不曉，他就住在那頭巷尾的房子，他真正夠壞的。」於是牧師沿街走去叫門，裏面傳來充滿自信的聲音「進來！」

裏面只有兩個人，一個男人和他的太太。「真對不起，打擾你們。我是附近教堂的牧師，我正在找本區最壞的人，我有事要告訴他。請問你就是最壞的人麼？」這人轉向他妻子說：「蕊絲，你把五分鐘前我對你說的話告訴他吧。」「不要，你自己告訴他。」牧師問：「你們說些甚麼呀？」「好吧，我告訴你，我已經喝了十一個禮拜的酒，一刻沒有停過。我因酒精中毒而失常，又把家中值錢的東西典當一空。不過五分鐘前我對我太太說：『蕊絲，我不能再喝，我要下決心管制自己，否則我會投水自盡。』話才說完，就聽到你敲門，你說得對，那最壞的人就是我，你有甚麼話要對我說呢？」「我來這裏是要告訴你耶穌基督是最偉大的救主。惟獨祂能把最壞的人變成最好的人。祂曾作在我身上，也要作在你身上。」「你想，像我這樣的人，祂能爲我作麼？」「我信祂能，只要你跪下來向祂求。」

這個可憐的醉漢不僅僅從罪中得了拯救，如今更成爲一個發光的基督徒，他帶領了許多醉漢歸向主耶穌基督。

我們能毅毫無困難的相信神能答應禱告，醫治疾病，賜下雨晴，驅散雲霧，消除困難麼？」

認識神的全知

我們必須認識，我們的神是無所不知的，祂使醫生能開藥方，食譜或治療的方法，所有醫生的技能都是從神來的。「祂知道我們的本體」因祂造了它。祂此最聰明的內、外科醫生更多認識我們的身體。祂創造了它，所以祂也能使之復原。

我們信神願意我們使用醫學技術。我們也相信神奇妙的智慧，能不藉人的手而施行醫治。神的心意是要藉禱告得答應來榮耀祂的聖名。有時候祂看我們的心願是對的，祈求卻是錯的。保羅以爲只要肉體上的刺能除去，神就更能穀得到榮耀。神卻不這麼想，祂知道帶著刺比不帶著刺更能造就他，使他成爲更好的人，作更好的工。所以神回答他的禱告說：「不一不一」然後才解說其緣由。

同樣的，在莫尼加身上也是一樣。她爲放蕩的兒子奧古斯丁禱告了多年，奧古斯丁決意離家遠渡重洋去羅馬。莫民情詞迫切求神使他留在她身邊接受熏陶。她去海邊靠近停泊船隻的小教堂整夜禱告。然而黎明來到，她發現船在她禱告時已揚帆遠去！她的懇求未獲允准，可是心願已蒙悅納。因爲奧古斯丁在羅馬遇見安波羅斯；安氏引領他信了主。我們何等的得安慰！因爲神知道甚麼是最好！

神需要人的同工

神需要我們的禱告來成就一些事，這一點我們不要以爲不合常理。有人說神若真愛我們的話，無論我們祈求與否，祂都會把最好的賜給我們。福斯迪克博士奇妙的指出，神已留下許多事是爲祂自己而作的。祂應許撒種並收穫；然而人必須預備土壤、播種、耕耘及收割，以便讓神作成祂的那一份。神供應我們食物和飲水，但祂不能代替我們取用並喫、喝。有些事情，缺了我們，神就沒法子作成。除非我們期望，神就沒法子作某些事。祂並不把真理憑空懸掛，科學的律早已設定，但我

們要利用這些定律來得益處和榮耀神，我們就必須一再思考及不斷的實驗。

除非我們做，神就沒法子作某些事，祂把大理石藏於山中，卻不曾建造一座大教堂。祂將鐵礦蘊藏於大山中，卻未曾製造過一根針或一輛車。這些事是祂留給我們去作，我們必須作我們的分。

若說神留下許多事讓人來思考及工作，難到就不留下一些非有人的禱告不能成就的事麼？祂已這麼作，所以祂說：「你們求就必得著」。也有一些事除非我們求，祂就不賜給我們。人和神同工有三種方式，其中最大的就是禱告，有能力的人都是禱告的人，這是沒有例外的。神所賜豐滿的聖靈是僅僅臨到那些禱告的人，而且是由聖靈的運行，使禱告得著答應。每位信徒皆有聖靈住在他裏面，因為「人若沒有基督的靈就不是屬基督的。」但是，有功效的禱告者必須先被 神的靈充滿。

有一位女宣教士最近寫著說：「我常聽人說，禱告的海得除非自己完全歸向神他決不向未信主的人傳福音。如果他為神向一個人傳福音而失敗了，他就回到自己房間，在禱告中與神摔跤，直到他看見自己裏面有甚麼攔阻被主使用的事為止。」是的，若我們被神的靈充滿，自然會影響別人歸向主。然而要向著人有能力之先，當先從神得能力。

總而言之，對你我來說極重要的問題，並不是「神如何答應禱告」而是「我是否真正禱告了？」因著我們的禱告所推助神的能力是何等奇妙！我們是否有一時刻想過任何不討主喜悅的事，我們值得保有這樣的時刻麼？基督徒哪！你們當全然依靠基督，你們就要發現基督是全然真實可靠了。

